



第一二二二期

僑羅洲之土會



僑羅洲之土會

民國三十三年八月十一日發行

THE OVERSEAS CHINESE TENTHLY

為新出紙類並特設立券每月一日十一日二十一日三十一日發行

農 商 公 報

本報社址北京宣武門內頭髮胡同廿七號英文寫法載在論說上方

本報分政事報告著譯選載四門酌仿
 公報之體兼備雜誌之長為公布文告
 之機關發展實業之籌綫編刊將及七
 載頗受各界歡迎材料益求豐富撰述
 更切實用以期國人樂於購閱咸手一
 編藉收提倡實業之效凡願
 定購者請即投函北京農商部編輯處
 接洽可也

閱報利益

- 一、本報材料或為學藝之著述或本實地之調查閱本報者可以知全國實業狀況
- 二、本報廣告最多效力亦最大華僑營業廣告或商業廣告概按半價核收
- 三、凡有投稿本報一經登載均酬贈本報以材料之豐商定酬報之多寡

廣告價目		報定價目	
頁數	價目	零售	全年
每份	每份	每份	每份
每月一期	每月一期	每份	每份
半年六期	半年六期	每份	每份
全年十二期	全年十二期	每份	每份
一元	一元	每份	每份
二元	二元	每份	每份
三元	三元	每份	每份
四元	四元	每份	每份
五元	五元	每份	每份
六元	六元	每份	每份
七元	七元	每份	每份
八元	八元	每份	每份
九元	九元	每份	每份
十元	十元	每份	每份

外 交 公 報

本報以外交公報為宗旨分法令政務通商交際條約會報考鏡詳載及專件附錄十門為本報刊行以來頗受各界歡迎本報為提倡閱報起見每冊收回成本而於編輯則逐加改良材料則益求豐富以副閱者之望總期咸手一編藉收國益外交常識普及之效凡願定購者請即投函北京農商部編輯處接洽可也

▲兩項價目表列後

定報價目表

冊數	定價
一冊	四角
二冊	八角
三冊	一元二角
四冊	一元六角
五冊	二元
六冊	二元四角
七冊	二元八角
八冊	三元二角
九冊	三元六角
十冊	四元
十一冊	四元四角
十二冊	四元八角
十三冊	五元二角
十四冊	五元六角
十五冊	六元
十六冊	六元四角
十七冊	六元八角
十八冊	七元二角
十九冊	七元六角
二十冊	八元

廣告價目表

頁數	每月一期	半年六期	全年十二期
百頁	二十元	六十元	一百元
五十頁	十二元	三十六元	六十元
十頁	二元四角	七元二角	十四元
五頁	一元二角	三元六角	七元二角
二頁	六角	一元八角	三元六角
一頁	四角	一元二角	二元四角

注意 上列兩表價目均按現洋計算郵票不收
 自民國十一年一月起

僑務旬刊萬歲

僑民明星

香港黃曼春敬祝

三
年
有
成

雪蘭莪永僑互助會同人敬祝

務僑新聞 第一二二三期目錄

通論 我僑最近之情形

通信 中大降請校務 出入統計之

東大補梅河中學之參觀 新加坡僑界之

允儀 荷禮中學校紀事 僑界紀念會

送別水池之盛典 昂昂 僑界之

商之現狀 漢湖 華商之發展地位

州 僑界之現狀 游 僑界之

國內實業記 中國地產工業之發展

其消路

務僑新聞 一 董事會 外部 訂定

章程 非議 將令 僑生 其 僑界

境之交涉 一 僑生 僑界 僑生

國產品輸往日本 僑生 僑界 僑生

務華僑商業之現狀 僑生 僑界 僑生

類一日本華工上時間問題之

大學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外南 僑生 僑界 僑生

附錄 柔佛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本社分館及分銷處在理正

附錄

- (甲) 總分館 北 僑生 僑界 僑生
- (乙) 分館 一 僑生 僑界 僑生
- (丙) 代理 僑生 僑界 僑生
- (丁)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 (戊)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 (己)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 (庚)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 (辛)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 (壬)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 (癸) 僑生 僑界 僑生 僑生

真正健康素

活力素 VITAMIN 在維持健康上極有價值故又稱之為健康素今試與人造自來血兩兩比較

- 一 活力素為次於蛋白質之營養素故名副營養
 - 一 自來血能與人身中蛋白質化合成一種複合物
 - 一 活力素能使人不發生缺乏性疾病
 - 一 自來血能治療各種癆瘵虛損諸症
 - 一 活力素有抗壞血病之特性
 - 一 自來血有治貧血症之特效
- 由以上諸點觀之自來血實為真正健康素定價大瓶兩元小瓶一元二角
- 總發行所上海四馬路五洲大藥房
- ▲南洋羣島美國金山各埠各藥房均有寄售

華北公司預約露佈

職權聲明

吾國僑。久居海外。居處飲食。多與歐美相近。本公司不惜鉅資。在中國之北都天津。日本和界。創設華北公司。內分三部。▲一。商務部。凡各國出品。本國土產。貨。搜羅陳設。無不備。▲二。旅館部。房間廣大。內分寢室。浴室。會客室。餐室。中西大菜。同。應。週。到。自。有。賓。至。如。歸。之。樂。▲三。遊藝部。計分花園。游藝。球。球。跳。舞。場。新。舊。文。武。戲。曲。應。有。盡。有。美。不。勝。收。一。切。辦。法。多。仿。上。海。先。施。永。安。公。司。組。織。業。已。開。工。建。築。其。年。即。可。告。成。凡。我。僑。胞。歸。國。惠。然。肯。來。不。勝。欣。迎。謹。先。行。此。佈。告。幸。注。意。焉。

天津華北實業公司謹啟

啟者。茲因蘇丹街門牌一號春源號主人石。自。前。身故。將。其。所。有。產。業。屋。二十餘間。乳。園。約。二百餘畝。並。在。納。稅。所。做。春。源。棧。生。意。以。及。春。源。號。全。盤。生。意。一。概。由。石。天。傳。林。何。力。二。人。代。為。掌。理。至。今。年。四。月。十。日。完。全。交。還。文。憑。之。手。名。曰。石。振。風。自。為。總。理。就。此。以。後。凡。有。關。於。信。用。之。件。須。有。石。振。風。親。為。簽。名。方。足。為。據。先。此。聲。明。用。免。他。誤。此。布。中。華。民。國。十。三。年。四。月。十。九。日。汶。萊。惹。蘭。蘇。丹。街。門。牌。一。號。春。源。號。石。振。風。啟。



THE OVERSEAS CHINESE TENTHLY.

No. 27 Kwang Yu Li
 Tao Fua Hu Tung
 Inside Shuan Wu Man
 Peking. China

北京總社在宣
 武門內頭髮胡
 同第二十七號

滬社在海寧路
 西一六七九號
 一三五商店內

僑事通論

我僑最後的覺悟

陳開瑞

我記得何先生曾經做過一篇「華僑三大主義」發表很痛快。自覺也是其中的一部分。我覺得這都是我們華僑最先要解決的。不先解決這個問題。隨便什麼切身事體。也都不靈驗。何以呢。因為已然不能自覺。和那木偶一樣。還有什麼可講。所以欲救華僑。非先促醒華僑不可。若徒空口高調。夢想已耳。幻泡已耳。我敢以簡單思想和淺向文字。來與我僑討論一下。

我的題目。叫做「我僑最後的覺悟」。什麼叫做最後的覺悟。譬如說。我今天已經覺悟了。可是過了二三天。又糊塗起來了。甚至越覺越迷。這種覺悟。不是最後的覺悟。談到最後的覺悟。雖至海枯石爛。也不改變的。換

要惡心。再也不想讀去讀他了。進步自然遲。讀過七八年的書。一入社會。處處真難。看見一般留生青年。人外國學校讀書的。一畢業後。就有職業可以做。肄業本國學校的。畢業後。倘不同國求學。等於高等遊民。兩兩相較。難怪他們蔑視本國文化啊。若想除這毛病。必定要將南洋一切風俗習慣人情等。描寫在課本上。使小學生讀時生出濃厚的興味。那就可以進益了。(這層是對小學生立論。若高小學生。智識稍富。也該輸入祖國一切風俗習慣人情等。印起祖國觀念。這才是兩全。)這是對教材方面設想。至於學校內的施行。我以為還有商酌的餘地。因為南洋小學校。一切的權柄。都在董事先生們的掌中。我很相信董事先生們。多數是熱心的。可惜他們因為商業忙碌。沒有多空兒。可以幹學校內的行政。而且奔走商業上的事務多年。對於教育的原則。也恐怕沒有什麼研究。有心發展華僑教育的小學校長或教員。不免生出種種阻碍。我

是應該放大眼光。將校中的諸教員。若因一個最可信仰的先生。付與一切權柄。任他發展。我預定十年後。南洋學校教育。必有一番斐然可觀的成效。但是我有一個忠告。給充任南洋教員者。必定要有一種良心。自問有那種程度。擔負教育否。因為教育這樁事。關係固本。關係一切進步。關係國際品格。世界上最重要的一部分。當這種生活的人。須再三慎重。萬不可做那欺人自欺。害人自害的事。假使學識還不够。不配這種生活。只好自退。再去研究幾年。或者尋一個較輕的職業。服務於社會。這是我一番最誠懇的態度。和一般未能稱職的教員們。商榷商榷。

商業上應有的透徹的覺悟

我對於南洋各地商業。早有一種思想。認為華僑商業最缺乏的。就是商業知識。次則缺少大公司的組織。(如銀行航業等)所以我於智識方面。特別發表詳細。分爲二層。第一是要倡辦南洋社會教育。使一般未受教育的青年者。能夠得到一點智識。用以補救現在華僑商業的危

又

狀。第二是改革南洋學校教育。培養將來人才。至於缺少大公司的組織。我以為亟須待行。事實上也很容易做到。因為華僑資本。尙稱豐富。鳩合股分。何嘗不能。若論到利益如何。事至淺顯。在拙作「我僑五大缺點之我見」中。曾經大概說過。現在也不多說了。

團。體。上。應。有。透。徹。的。覺。悟。

我僑團體性。比國內的同胞為強。（這種事實。常常可以看見。不贅。）可惜用之不費。省界分得太清楚。什麼我是福建人。你是廣東人。稍有意見不合的地方。便鬥得天翻地覆。這事我承認最可痛心的。試問華僑同胞幾句話。假使中國一旦亡掉了。你們可以說我是福建人。或廣東人。我不是亡國奴嗎。倘若不能這樣說。那末彼此就發生關係。正如兄弟。正如手足。以兄弟之親密。和手足的關係。尙且互相姊妹。這豈不是一樁極妙的事嗎。不覺為華僑發一大笑。我很盼望華僑對於這層。要特別覺醒。結個一致有力的團體。別再有這種現象啊。

通 論

上述幾條。思想文字。都是淺得很。諸位僑胞。沒有一個人不能想到的。然而我為什麼敢借這寶貴的僑務旬刊。來發表這樣的文字呢。我以為我現在最需要的。雖然多。而這幾條。是我需要中最需要的。假使我僑胞將這幾條。實實在在去做去。中國政府。雖不能保護我們。然而我們也可以偏安於南洋了。

開瑞作於上海暨南學校十三，八，十二，

● 芝加哥華僑之麻雀公司

麻雀牌為現時美國消遣品中之最趨時者。故經營此業。無不成獲大利。芝加哥埠華僑有鑒於此。特在貿易中心之比列頓街。創一規模宏偉之太平洋公司。發售麻雀牌。及中國古玩。兼聘有熟打麻雀。而及通英語之華人女子。在店教授。該店內容佈置極為輝煌。而尤以玻璃窗陳列黃魯齊君所寫之西湖白堤杭州高仙二幅（長八尺高七尺）油畫為最美觀。因此每日引起無數行人聚看。聞該店已於五月八日開張云。

聞 瀛

● 緬印戲劇觀

江之虎

余在英屬馬來。頗嗜好之。曼田野蠻。風進於文明。雅化。此其過渡之迹也。來仰光。亦欲觀緬甸。戲不常聞。又無定處。元旦之夜。特乘汽車。赴近郊九教台。始得見之。紀其特色。數事。(一) 戲。演。時。路。道。如。馬。戲。場。(二) 場。中。舞。台。略。高。餘。則。平。地。務。讓。加。席。觀。者。跣。坐。惟。兩。旁。有。長。椅。或。高。坐。(三) 演。以。夜。達。旦。乃。止。名。角。好。戲。須。黎明。始。出。台。故。觀。者。多。携。袋。枕。睡。臥。以。待。(四) 戲。多。悲。劇。而。跌。坐。之。戲。高。坐。之。椅。須。另。買。價。較。昂。(五) 夜。半。早。歸。者。可。轉。其。券。及。坐。位。與。人。往。往。得。原。價。之。大。半。(六) 戲。多。古。樂。音。調。簡。單。頗。近。中。國。其。戲。中。情。節。與。動。作。亦。多。類。似。惟。演。劇。前。後。往。往。演。人。解。語。乃。能。若。未。聞。了。足。見。譯。本。學。幼。稚。未。進。步。(七) 緬。人。戲。裝。男。子。皆。尖。頂。絨。冠。女。子。腰。間。皆。有。雙。翅。裝。出。獨。舞。合。舞。頗。呈。美。觀。其。最。著。名。旦。角。曰。寶。星。(譯。音) 如。我。國。之。梅。蘭。芳。包。價。日。逾。千。金。女。界。爲。之。顛。倒。各。埠。皆。有。妻。室。總。數。逾。二。百。人。戀。愛。者。尙。不。計。俗。爲。之。謠。曰。一。見。寶。星。婦。人。褪。裙。語。意。雙。關。謂。雖。貧。家。不。值。與。衣。雖。富。家。不。值。共。面。也。諺。謂。魔力。專。屬。陰。性。哉。緬。甸。多。印。度。人。有。印。度。劇。亦。曾。一。觀。其。布。景。分。幕。淺。淫。歐。風。裝。飾。亦。奇。怪。其。戲。亦。歐。劇。男。女。合。演。女。子。亦。傅。粉。是。仍。尙。自。爲。美。也。觀。者。則。男。坐。椅。下。女。坐。椅。上。女。皆。嚴。裝。不。聞。聲。息。其。演。戲。之。程。度。亦。在。中。國。與。土。耳。其。之。間。是。以。往。觀。者。皆。印。人。惟。余。與。報。界。數。人。及。到。海。仙。女。士。同。坐。正。廳。中。其。演。目。之。劇。竊。私。議。似。以。爲。奇。其。少。見。多。怪。如。此。

通 信

●中歐大陸諸國商旅出入境新

例之調查

黃榮漢

中歐諸大陸國。境土銜接。交通頻繁。歐戰後局勢全更。法例繁苛。關津嚴密。對於商旅多方限制。非先事調查。外客遠來。竟可隨地隨時發生障礙。謹舉出入境新例八大端。分別如左。

●奧國 (護照費) 護照一等。三萬古侖。約合華幣一元。貧者減至八千古侖。若在駐外奧使署請照。每紙收費九金古侖。合華幣四元。(合家護照) 全家長幼若干人。可以合請護照一紙。(長期簽證) 通例一年為期。波蘭羅馬尼亞二國之人。僅准半年。南斯拉夫人。不准有長期簽證。(短期簽證) 其效用僅限於一次之進境與出境。(入境是否隨時限制) 遇政治上或經濟上發生困難時。

通 信

可由政府隨時限制外人入境。(出境是否隨時限制)

不必呈驗。(貨財入境之呈驗) 入境時攜帶現款無限

制。如款額過巨。須向關員呈驗。取得憑證。以免出境時之

留難。(貨財出境之限制) 出境携款。以奧幣四百萬古

侖為限。如超過此額。或所携外國幣折合奧幣價格高過

四百萬古侖以上。須先在國家銀行請得證書。並須呈驗

入境時携款證書。證明該款係由該人本人攜入奧境者。

捷克斯拉夫 (護照費) 每照一幣。價格自捷克國幣

七古侖至十二古侖。每十二捷克古侖約合華幣八九角。

(合家護照) 同奧國。(長期簽證) 通例一年為期。波

蘭羅馬尼亞南斯拉夫之人。不得有長期簽證。(短期簽

證) (入境是否隨時限制) 均同奧國。(出境應否呈

驗稅單) 出境時須呈驗稅單。國稅如未清還。須付一宗

押款。(貨財入境之呈驗) 凡未經政府加蓋印章之奧

匈時代舊紙票。及奧匈王國行用之舊錢幣。不准攜帶入

境。又入境者如帶有巨額現款。須即向關員呈驗。以免出

備 務 第 一 百 二 十 二 期

境時之留難。(貨財出境之限制)個人出境攜款。以捷幣三千古侖為限。全眷出境。准帶捷幣五千古侖。無論何國貨幣。攜取出境。一月之間。每人只准一次。若所帶款額。價值過於上文捷幣規定之數。須先赴財政部銀行局取許可證。並須於出境時呈驗入境時關卡所發攜款證書。證明該款係由本人從先帶入者。

德國。(護照費)本國人民護照紙價格。折合華幣一元半。對於外人另有規定。(合家護照)同捷克。(長期簽證)請求時須先函請目的地之德國警察廳。得許可證。呈送頒發護照之機關。方可照准。但遇有不得已之緊急事故。不及靜待目的地官廳之復准者。可由給發護照之機關通融照准。又凡長期簽證。可任意出入德境。不必指定自何處關卡入境或出境。(短期簽證)效用同奧國。普通短期簽證。可准在德境滯留二星期。但往德國南部。巴伐利亞省 Bayern 不及二星期。亦須先期致函目的地。得許可證。將此證呈送頒發護照之機

關。方准請得入巴伐利亞省之短期簽證。遇有特別事故。迫不及待者。通融照准之辦法。與長期簽證同。(入境是否隨時限制)同捷克。(出境應否呈驗稅單)應向關卡呈驗德國財政廳之稅單。方可出境。(貨財入境之呈驗)入境時攜帶現款無限制。向關卡呈驗辦法。與奧國同。(貨財出境之限制)出境携款限制之額。隨市價為轉移。近行用金馬克。在一九二三年年底。每人准帶五百金馬克出境。若過此限度。無論何國貨幣。須具驗入境時關卡所發憑照。證明該款係本人所帶入者。

義大利。(護照費)每紙收費二十二呂耳。約合華幣二元零。(合家護照)同德國。(長期簽證)通例一年。波蘭人僅准半年。羅馬尼亞南斯拉夫人並無長期簽證。(短期簽證)同德國。(入境是否隨時限制)同德國。(出境應否呈驗稅單)不必呈驗。(貨財入境與出境)均無限制。

南斯拉夫。(護照費)半年用之護照。約合華幣一元

九角。片之護照。約合華幣三元四角。(全家護照) 無。(長短期簽證)同義國。(入境是否隨時限制)同 奧國。(出境應否呈驗稅單)須呈驗。(貨財入境之呈 驗)同奧國。(貨財出境之限制)如往幣價較高之國。 所携財幣限度約合法國佛郎三千之數。如往幣價較低 之國。所携財幣。以南斯烈夫幣價為標準。其最高額約合 南幣三千提。Dinar。如過上文限度。須先向南國財政部 請領許可證。更於出境時呈驗入境攜款證書。證明該款 係本人所先帶入者。

廣東大埔梅河中學之發軔與

華僑

寓叻楊自修稿

▲為桑梓謀教育。設旅星籌備會。

我國學制。遠稽上古。近徵今世。學校庠序。選舉科試。代有 沿革。時有變遷。故教育因時而異。人材不擇地而生。此設 施教育之所。不能不因地制宜者。理也。勢也。溯明嘉靖間。 割程鄉饒平而置埔邑。中分兩都。廿甲。濟遠六而濠洲十

通 信

四縣署以下一切事務。分屬於右堂。及三河百侯兩司。既 有因地分治。如今日之附城大河梅河三學區也。當科舉 時代。生員舉貢。州縣攸分。自明迄清。政教相沿。區域如故。 雖清末廢科舉。設學堂。依甲勸辦。成立無幾。特樂羣金中。 為升學之所。則已足。迨夫民國之初。督學局分派專員。促 進小學。始增至二百餘所。關心教育諸君子。鑒樂羣之類 敗。慮金中之不能容納也。乃籌辦埔中於邑城。畢業高小 諸青年。猶不至有向隅之歎。蓋五四學制。業畢成童。雖州 縣途遠。學生年齡尚能勝任。為父兄者。亦心安愉快。樂育 成材。旋因自治選舉。區域一變。設警輔助。區域再變。由是 學子暫增。學區未分。四三制行。學齡減少。適民十監縣長 蒞任。力圖改良。始畫學區。為附城大河梅河三者。分派區 員。督促小學。庶學有系統。責有攸歸。數年來。學校林立。學 徒日盛。未始非學區之效也。於今學制重更。進為四二各 區。若不分設中校。徒恃埔中金中。為進升之階。則莘莘學 子。向隅中輟。事有必至。理有固然。查大河一區。現有前後

期小學百餘所。是以既設麻中。又辦陂中。附城一區。亦有初高級小學百餘所。地距埔中均不遠。學子雖幼。通學猶宜。則中校可免加設。獨梅河區域。中分同仁。雙社。百侯。白寨。石雲。五區。遠距埔中。麻中。陂中。各數十里。至於金中。更不必言。幼年學子。雖不憚負笈跋涉之勞。為父母家長者。必不忍其隻身遠遊也。因此廢學者。難於縷數。湖中侯中。雲中之議。遂紛紛繼起矣。然中校之設。規模大。經費鉅。事務繁。須人衆。校舍難覓。校費難籌。學務難期發達。學生不敷分配。若因陋就簡。勉強苟合。敷衍從事。雖竭力支持。難收效果。又豈能維持永久。培育人材者乎。近湖中校長羅君卓英。有見及此。乃渡南海。與僑胞共商善後。旅叻梅河先覺諸君子。遂毅然奮起。取消湖中。侯中。雲中之議。組織梅河中學旅星籌備會。認會員。訂會章。推藍首臣君為會長。藍森棠君為財政。按區加舉副會長五人。(林世魁。藍禹甸。楊世昌。何仲英。張楚生。)(文牘員三人。幹事員若干人。)

討論就緒。着手進行。執事諸公。出而勸捐。既簽認數萬元。惟望同鄉各盡天職。一德一心。共襄義舉。則十二萬金之預算。不難達到。堂堂中校。計日而成。行見莘莘學子。得坐春風。永蒙盛德。異日人材蔚起。國家社會。尤獲福而無疆也。

●緬甸華僑枳梗業之危機

(大悲通信)

▲壟斷之利不可失

▲宜設立枳業公會

枳梗業之獨操諸吾僑掌握中者。夷攷緬甸商業史。約百年於茲矣。若閩若粵。若滇諸僑胞。鼎峙以經營。操奇而制勝。採其原料品。轉市於峇巫商人。於是峇巫商人與吾僑在枳業史中。乃發生經濟上之新交涉。繼而吾僑利權喪失。終而留一片被蠶食之創痕。其故維何。毋亦吾僑脂韋柔媚。瓦解土崩。有以致之歟。夫然則請申吾說。

(一) 峇巫人與吾僑為枳梗業之貿易也。初則由經

造。惟憑三寸之舌。期爲千金之諾。乃無所憑於約字或證券也。

(二) 以言約期。或限三四日至五六日不等。而峇巫人得在所約限期間。從容以坐視行市之成敗。使其可操奇利。則屆期由買主前來量貨。揚揚然滿載以去。吾僑固無間言。使其置本高貴。行市反跌。則雖約期。而藉口貨劣難承。遷延翻覆。取銷前約。彼狡持穩健之術。我迷透風波之利。

(三) 雖有知恥近乎勇者之商家。從而提出控告。而經紀人以同類徇私。反爲被告公証。政府以口說難憑。約券無據。遂判吾僑敗訴。繳之往事。比比然矣。

(四) 查看貨樣。此乃商業上之通例。然峇巫人之取貨樣也。多多益善。時與吾僑齟齬。爲徇情計。吾僑中竟有貿然甘於損己益人者。首倡每包得抽貨樣之額五拔(即每包應被扣去五拔重聲)。坐是風從。遂成慣例。

通 信

吾人以此類推之。十包則損五十拔之貨。百包則必折五斤之本。假按以枝庄一百十五盾。肉庄二百五十盾之行市。則約虧七盾半之譜。況每次交易。匪惟百包。每季經營。匪僅萬斤。則吾僑所損者。日計不足。月計有餘。可勝數哉。(聞每年惟此被抽去貨樣。所損失者。約有三十餘千盧比之巨額)。

綜上以觀。中國商人長於分爭。短於合作之譏評。其然耶。其不然耶。謂其不然。則杜漸防微。責無旁貸。此枳梗業之禍端。又孰從而召之耶。謂其然。則僑界中甯無熱心君子。巨擘商家。起而漸除陋習。力圖振刷者乎。經營枳梗業之僑界父老乎。合作之代價。取諸外利而有餘。分爭之漏卮。雖益吾財而不足。知乎此。則枳梗公會之倡設。不容緩已。惟吾閩粵漢諸父老實圖利之。

衛禮里中華學校紀事

漳采轉寄

衛禮里之中華學校。開辦六年餘。成績頗著。學生常在七十人以上。茲紀其校中數事如下。(一) 黎校長回唐。

黎校長簡誠。因母病亟須回唐。故於本月三號起程赴吧。搭輪。校中特開一歡送會。歡送黎君。到會者有各生父兄。及全體男女學生。先由學生唱歌。繼由黎君致別辭。又繼由各父兄致歡送辭。又由學生代表陳寶秋致歡送辭。辭畢。復唱歌。脫帽歡呼。即散會。散會後。各學生整隊送至火車站而回。(二)歡迎代任校長侯君。侯君慕陶。前曾在上海南洋中學肄業。又曾考進吳淞中國公學。此次來吧。被聘為衛禮里華校代理校長。於黎君去後。特開歡迎會。歡迎侯君。先由學生唱歌。繼由各父兄各董事及學生代表致歡迎詞。繼由侯君答辭。繼茶點。至十二時散會。(三)增加課程。一從前此校對於英文手工體操等尙付缺如。自侯君接任後。各課均即陸續添設。並購買女子運動物數種。專用以教授女生云。(四)學生自治。一係由學生自己設立。既歷有年。所幾經改革。頗稱完善。各學生均能遵守規則。其宗旨在使學生皆能自趨於善。其規則以

及爪哇等語為第一要。餘如飲酒。吸香

烟。賭博。吃檳榔。穿沙郎。衣服不整。鞋襪不穿。不清潔。隨地吐痰。等皆在禁止之列。自治會會長一人。陳寶秋。幹事兩人。曾烈燦。王振良。書記一人。馬丁傑。所有會務均由會長執行。幹事則協同辦理。書記僅可報告而已。

●秘魯獨立紀念華僑贈送噴水

池之盛典

利 僑

一九二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為南美洲秘魯國之百年獨立紀念。利馬京城華僑建送之噴水池。於廿七號下午六時開幕。是日四時許。電燈齊燃。照耀如晝。池之正面。建一木臺。為行禮之所。兩旁草地。擺設坐椅。招待秘魯各社團及本京之各西商。臺外四方。懸立中秘國旗。秘國軍民政司法各長官。議員及公使團等。則列坐於臺上兩旁。史代辦。馮秘書暨通惠總局招待員。往來招待。自園門以至噴水池。佈列警察。秩序井然。是晚。中西人入園參觀者。如山如海。但見萬頭鑽動。聲息寂然。衆人均有肅穆氣象。至五時五十分鐘。秘總統與市政長。始由跑馬場而來。場內奏

慶典會正副總理謝寶山鄒子才君等。迎至臺上。公使團及各當道起立。揭帽致敬。總統答禮如儀。坐在正中。首由鄒子才君演說。交送詞。略謂大總統市政長暨各位先生。今日吾等以最誠摯之心。送出此噴水池於利馬。以表示吾等華僑永久感謝貴國之意。敝國移民至此。將屆百年。初來均為農工。開墾貴國荒土。漸營大小商業。吾等華僑。蒙貴國待遇之善。當務盡其勤勞。以冀利益乎貴國之人民。吾等與貴國交際日久。故感情愈為榮厚。因華僑得貴國幸福。感謝不盡。乃願贊建築此噴水池。為貴國獨立百年紀念。以伸僑民敬愛貴國之意。鄙人謹代表全體華僑。正式交送。願貴國日進文明。尤願兩國人民日益親睦云。（全場鼓掌）次由史代辦演說。座上總統市政長暨列位先生夫人。今日本代辦代表全體僑民。交送噴水池以紀念貴國百年慶典。并率全體僑民。祝賀貴國建國壹百零三週年之慶典。乃荷貴總統蒞臨。本代辦與僑民彌深感激。此噴水池為意大利美術之一種。

所以表示華僑酬謝貴國之待遇者。其寓意至明且美。華人性質。酷好酬謝。故京外各埠華僑。對於百年慶典。莫不贈送紀念物。以表謝忱。今日送出此大噴水池與利馬。本代辦敢斷言異於兩美洲之各國。試觀其歷史。考中秘通好之始。起於貴國放黑奴。當男爵格地吉地耶總統時代。大倡放奴。雖使資本家利權蒙受危害。不稍顧忌。自此貴國荒地。乃由敝國貧人到此開闢。此類華僑。首冀與貴國改造荒土。次則藉以謀生。今日得營大小商業。皆由勤儉忍耐而來。與貴國休戚相關者。已歷七十五年。池上中央最高之石像。譬為人道。旁列三石像。譬作三種人携手以扶人道。而保世界進步。中層分刻中庇國徽。國徽左右各置有噴水銅像。像下各有小水池。分譬中秘兩國河流。而兩小水池之水。注灌與下層大水池。以表示兩國合羣互助。推而至與寰球互相親善。無種族之域。有交換商務之好。將見揚子江之米。流入亞馬疏拿河。而贊澤馬約之糖。綿輸至黃河。深信士蒙和利華之遺澤。已普及盛國。

僑務第一二二二期

臣民。故盛國無種界之歧視。一遵國際公理。今日此噴水池。非特為貴國獨立百年紀念。此五十年來兩國之邦交。輯睦如一日。由此更望將來有無限次之紀念。而貴國國運日進。則華僑亦與之俱進。推而至於各國僑民。諒亦具此感想。今有貴總統締造民生之幸福。可決貴國前途。得有圓滿之效果。而駐庇華人。亦當盡其互助之義。茲本代辦代表華僑。將噴水池鎖匙送貴總統。請予開放。並請貴市長接受噴水池。及紀念金章。本代辦謹率全體僑民。感謝貴總統貴市長暨列位先生之賞光云。（全場鼓掌）是時奏秘國國樂。全場揭帽致敬。樂竟。秘總統開放水喉。層層噴射。儼如數十白練。潺潺水聲。若聽山上瀑布。而下層大池。鑲以透明玻璃。池下地樓電燈齊明。映照池水。如金蛇萬道。中秘人士。歎觀止焉。復由總統答詞。略謂貴國僑民。以噴水池表示其滿意之酬謝。而本總統亦具最滿意之接受。足見貴代辦之垂愛。此噴水池有意大利之美術。

緻不少。不特中秘邦交永久親睦已也。

誠如貴代辦所言。華人性質。酷好酬謝。於此可見。中秘兩國。雖遠隔重洋。而東西對峙。然貴國數千年之文化。素為世界景仰。歐洲各國。至今美美不置。至於中秘通好。已歷五十餘年。溯貴國僑民初渡時。多屬業農。均各知識充富。酷愛和平。尤以勤勞忍耐。稱許於世。從此貴國物產漸多。兩國交換商務。日臻繁密。貴代辦謂此噴水池。表示中秘五十餘年邦交之親善。觀乎貴國僑民。不啻以敵國為第二之中華。本總統謹代表全國民眾。答謝貴代辦之盛意。及祝華僑進步。尤感謝籌辦員之隆禮。此後中秘感情。及世界民族平等互助之精神。歷千萬年。依然表示於噴水池也云云。（全場鼓掌）奏中國國樂。中西人士均揭帽致敬。樂竟。復由市政長答詞。詞畢奏樂。拍照散會。時已七點。旋由史代辦暨招待員。接引總統公使團。及中西各來賓。在大酒店款宴。開跳舞大會。是時各國公使。秘魯政商各界及華僑。挈眷跳舞者。實繁有徒。中西人混除形迹。果有中外一家之氣象。場上跳舞者。多至數十人。更有飲宴

又是晚園內擺設種種游藝。五光十色。目不暇接。本京數日前已轟傳華僑交送噴水池。故是晚遊人似鯽。由四點至十點。中西人到園參觀者。絡繹不絕。翌日連晚尚有西人園立池旁觀賞。歎為得未曾有云。

●昂望燕窩洞采窩之別解

司馬廷

僑務一百一十期新聞欄中。有載燕窩出產之碎談。中云。欲取窩者當乘其早出覓食時取之。殆彼遇見。則羣相逐啄。取者若不及防。則身無完膚一節。駭人聽聞。莫此為甚。夫燕小鳥也。有遇人而不飛翔者乎。乃更敢來逐啄。何令人可笑乎。若洞中深黑。偶爾不慎。墜入深壑。葬以魚腹。則有之矣。屍尚無可求完。身安在乎。又故常人多以羽毛編成衣服。以蔽體飾為同類。以掩之一節。亦未免無理取鬧也。憶昔某處演劇。忘其戲齣。乃著此編成鳥羽之服。而帶鳥嘴假具。掩人視線。飾為異類。未聞取燕窩形狀服飾羽毛以防身也。即便有之。難免束縛其身。妨碍其進洞之手。

通 信

矣。予嘗見昂望取窩夫役。裸體短褲。或一布帶掩其生殖器。背負一筐。筐結索束身。以實所取之窩。入洞時。用藤為梯。接連至洞中有窩處而止。而洞內深黑。乏一線光。着火把亦不可得也。洞地下通河水。海獸鱗族羣集其中。以待窩燕等墜落。為果腹之計。由是偶爾不慎。或藤梯告斷。墜入深壑。葬於魚腹。此之謂也。昂望林居停管採之時。會信巧匠仿造洞中取窩狀況一座。余有賞覽。屈指數稔矣。頃讀貴刊登此。於實際情形相去如是之遠。奚啻悖道而馳。有厭聽聞。爰據所探知者。胆敢布告一二。未識高明以為何如乎。爪哇司馬廷稿十三·七·廿三

●旅星僑商之現狀

(自知稿)

星洲為南洋羣島第一繁盛之區。而我僑之旅居是土者。營業亦最發達。自歐戰發生。航運減少。華僑商業驟落千丈。大有坐以待斃之勢。若彼世界新興之強國。其人民競競於創工廠。興航業。設商業機關於各處。將來必執南洋實業界之牛耳。回顧僑商。人各自謀。只圖苟安。不謀日年

九

之大計。瞻望前途。可危孰甚。斯篇之作。專就工商界記錄。見聞所及。探其要者。得有數端。臚列如次。

(一)樹膠較。僑商計有三十餘廠。歐戰未起之時。樹膠盛出。供較者多。獲利豐厚。故僑商絡繹從事。添創至今。未已。近因水運不繼。樹膠過積。市情不佳。業樹膠者。出膠日減。故目前頗現困難之狀態。(火較即機器也)

(二)鋸木廠。木板為用甚大。星洲之鋸木廠。現計有二十五廠。均僑商之業。銷流甚廣。合計每日出板千餘噸。為世界出木板有名之一部份。近因水運不通。樹膠停滯。輸出大減。致積木板過多。板價大跌。業木板者。目前大為恐慌云。

(三)椰油較。星洲只有二較。亦僑商之業。近來椰干價大低落。油價平常。然用途多。輸運於歐洲。蓋西人多食椰油。以其質美而性良也。故頗得輸出。業此者現致有停滯之虞也。

(四)米較。星洲只有三較。亦僑商之業。所較出均是熟米。每日能出米五千餘担。(每擔一百斤)專輸運入望眉之用。近因望眉米較豐足。故業此者現均停較。

(五)黃梨蒸餾。僑商計有五家。現因缺乏白鐵。故皆停業。

(六)機器廠。僑商計有六廠。近因鐵及煤炭來源稀少。故現狀頗難於維持也。

(七)九八行商。專以代各島寄售土產及代購貨物配運各島為事。值百抽二。以此為利。故稱九八商。近因土產價跌。而貨物代辦亦稀。故目前商家之困難。以此業為最甚。

(八)米商。所營有暹羅米。安南米。仰光米之分。前時水運大通。輸入輸出。極為暢旺。營業發達甚速。近頃以來。輪船稀少。運費奇昂。輸入輸出。比前大減。致業此者。其現狀有一跌不振之憂也。

而此指銷貨國貨物者而言。前時水運利便。華銀價賤。輸入貨多。加以吾僑愛用國貨。故業此者蒸蒸日上。今則輸運維艱。華銀價昂。故貨物高貴。致國貨銷路因而減少。業此者似尚無良策。以善其後也。

(十一)洋貨商。近惟此業獲利獨富。猶以代售日本國之貨為最。蓋某國航業興盛。輸運利便。異常物價廉宜。華僑商店代售者。易於得利。故業此者現狀極佳。以上所記。雖未能詳盡。亦可窺其大略。其餘商業。無關重要者。從略不錄。我僑胞不乏洞識高明之士。當必有起而研究進行之方。而合羣策羣力。以保我僑商之發展者。是任愛國愛羣之志士也。(思漢鳴寄)

澳洲駐華商務委員之成績與

地位

領事報告

澳洲聯邦第一任駐華商務委員李德立氏。前年夏季在上海卸任。任期原定五年。上年春忽自行辭職。澳政府去

通信

電挽留。旋即擱置。其所以辭職之原因。據報紙所傳。約有三端。一謂李氏感於辦事之困難。兼之澳洲海外運費較他國為昂。其海運船隻及沿途冷藏未備。由澳至上海。尚無直接船運。欲期中澳商業之發達。尙未知何日。故為知難而退之舉。二謂政府前因有人攻訐李氏。事頗奇異。a result of remarkable things. 商部曾派伊散克森君 Mr. Isaacson. 在滬調查察訪一切。李氏以政府既不信任。故憤而辭職。三謂聯邦政府於派李氏為駐華商務委員後。旋又忽加設駐東方商務委員一職。派素稔東方情事之薛輔氏 Mr. S. Stewart 充其任。其任務範圍。原定為新加坡印度日本爪哇小亞細亞。旋又加入中國。李氏聞之。殊不悅。故有辭職之表示。凡此云云。皆報章所傳述。究竟主因為何。或別有所在也。查李氏在華三十餘年。其操京語與華人無異。雖於中國南北情形。洞若觀火。而於本洲六省商界。或轉有鮮通情愫。故各方相繼攻擊。頗多貶詞。誠不免有為李氏所不快。如某日報載雪梨商務發表關

於評議李氏之言論云。近李商務委員將中國羊毛之樣本及價目寄送來澳。稱道勿衰。可謂奇異。夫中國之羊毛出產業。在世界市場上尙未占何等地位。其每年產額。供其本土所需。不敷之量相差至鉅。於國際商業上之競爭。誠無足注意。而李氏偏以此無甚重輕之消息爲其資料。亦可笑也。又同時李商務委員之報告。復述中國人民保一肉食之人種。A Race of meat eaters。將來吾澳所產肉類。如裝罐牛肉等。當可大暢銷彼國等語。是亦似是而非之論也。蓋華人所食。除特別物品外。彼最注重者。爲米與魚耳。彼所用之肉類。除豬肉外。爲鷄鴨禽類之肉。若以牛羊肉爲華人重要食品。未見其確。至於鷄鴨禽類價值非常低廉。並無可爲澳洲競爭之餘地矣。凡此云云。皆所謂橫肆攻擊。旁人觀之。若僅以此爲李氏罪。似亦不無偏私之見。至聯邦政府方面。因李既受人言。又有辭職之舉。故除派伊散克森君前往調查外。二月間復派上議院議

Robert B. Kelly 赴滬探訪調查真相。米氏

駐滬數月。現已歸國。除伊散克森調查報告。迄未公布外。朱百合之報告。近已大部披露。大致對於李德立之設施。甚加贊美。謂其熟悉華情。熱心辦事。在澳洲亦忍無第二人。足當其任。至關於中澳商務普通情形。朱氏所發表之意見。則謂澳洲商務委員由聯邦政府派委之制度。伊甚贊成。按以前係由省派。其由聯邦政府派者。僅始於李氏也。惟謂華人之在澳者。大抵來自中國南省。且以華貨輸澳。幾僅屬於廣東一省。且均由香港而來。故澳洲駐華商務委員。亦有在港設立分所之必要。關於中國發展商業事。朱氏言。現在或將來。華人所需歐洲製造之物。不數年後。華人皆能自製自給。惟以能否輸進或自有相當之原料以爲斷。各國在華之商戰。現甚劇烈。世界主要製造國。在華之競爭。其靈敏精巧完美周備。可以驚人。澳欲增進在華之商務。殊非易易。朱氏又謂。苟欲維護澳洲在華商務之發展。聯邦國家銀行 Commonwealth Bank。宜於香港上海設立分行。俾便滙兌澳洲運往遠東之貨物。

一大補助。但澳貨至滬。倘無直接航船。必由香港轉船者。於澳洲商業終有不利。至澳洲羊毛業。在中國可有發展之希望。華人紗廠現大加增設。使其自產原料富足。業紗者誠足與外人競焉。澳洲所產之麥及麪粉。定應設法擴充於中國之南方。尤以廣東爲最。至澳產肉類業。除在華歐西人社會外。銷路未能增廣。澳洲木材業。以及裝飾用木料。Artemisital woods。在中國方面大可謀銷場之推廣。惟在彼木料業之競爭。比已甚形劇烈耳。

關於中國人之喜宴飲。朱氏謂澳洲所釀之葡萄酒及稗酒。大有在華暢銷之餘地。末言李德立在此所作傳播事業。將來於澳洲貿易業必生佳果。其在東方歐西人社會間之名譽。亦甚卓著。毀謗之言。不足傳信云云。聯邦政府於朱氏調查以前。對於攻擊李商務委員一案。迄未置答。自朱氏合議員調查復命後。已由商部總長在聯省商會表示意見。爲政府方面之置答。大約謂國家設

通 信

駐外邦商務委員。原不過注重調查國際商情。爲便利本國商人之指導而已。其與直接經商自作買賣之貿易中人。自有不可同年而語之勢。倘其對內調查駐地商情。隨時報告。對外則盡力傳播本國之物產。以期擴充推銷之地位。必已無問題也。

●新義州僑商營業狀況

十三年四月三十日收駐新義州領館報告

查十二年朝鮮新義州春季夏季金融緊縮。市況閒散。僑商獲利甚難。及至秋季洪水爲災。其直接受此損失者。無論矣。其間接影響所及者。則市面稍形停滯也。及未幾東京震災。亘古未有。日政府力求救濟。於九月十二日以緊急勅令公布。此後所有供給生活必需品及土木與建築所用器具及材料。可得減低或免除其輸入稅。查此令在朝鮮方面亦施行無異。嗣得駐朝鮮總領事館抄譯朝鮮總督府外事課來文及勅令附則。先後通告僑商。而僑商

營業狀況。又為一變。安義國境。不過一江之隔。此日鮮人對於華貨所以就與僑商貿易而不汲江臨諸安東者。誠以兩國海關設立對岸。買一貨。納兩重關稅。手續甚不便。茲日本方面既經減免稅率。我國關稅既微。則其就購僑商。不如渡江之得輕廉貨價。因而僑商藏貨莫售。其中尤以布疋最見閒散。然稍資其本者。則急購運貨來新。貯藏以待。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免除此項減免稅率之期限。則藉此免稅之貨。售於復稅之時。或可補救其損失於萬一乎。

菲游通信

惜儂女士自馬尼拉寄

一雁吾友鑒。我於去月十七日。坐威遜遜總統船來小呂宋。十九日平安到埠。一路航綫所經。無非橫渡太平洋。此中巨浪狂濤。大有無風起浪之勢。惟幸天氣甚佳。雖不若由申至滬所坐麥秋遜總統船之開心。但得歐陽磐石君照料。尚無大苦。歐君係慣於航行者。隨事指導。遂不致貽誤。日人之歷旅行也。船中規矩。亦非慣。然幸為

時不久。便登彼岸。不然不驢如我。實不堪其拘束耳。船中西人皆和藹可親。於申中所見大有雲泥之別也。我到埠之日。見言語不通。嗜好不同。甚覺弗適意。欲原船返港。後得歐君解釋。現覺安然矣。初與歐君之眷屬同居於彼公司樓上。用食之時間。亦與公司夥伴相同。晨六點。午十二點。晚六點。我素無拘束。顛倒晨昏。使我守禮循規。故稱不便。現歐君代我方租房子。與公司為隣。飲食一層。亦可自由。登裝似無不便之處。此間街道除去三四條大街外。餘皆高低不平。灰沙飛颺。略如南京。惟所有人士。操作有時。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每到晚八時。多閉戶睡臥。與滬上風俗大不相同也。埠中有處地方。名曰「乘涼地」。離歐君公司約式英里。近海。係菲律賓之海邊政府出資幾百萬。填海而成。每屆黃昏。汽車馬車往來者。途為之塞。我每遊此。大有流連忘返之慨。此地之中央。建一「利薩」之銅像。附係紀念西班牙時代死於革命事業者。但歷歷各衙署。無一壯煌可觀者。數年前奠基之議事廳。工程甚大。大

百萬之外。惟因政府無資。開諸歐君云。已五次停工矣。面積之大。約與上海先施公司等。今築起兩層矣。願將政費改作教育。公立學校甚大。可見外國之政治。優待百姓。與中國刻薄害民。相去萬里。郵政局規模亦大。然亦停工二次未成。本年三月郵資漲價。原價一角。今變一角六分。想得此巨款。郵局之建築費。亦有着矣。我對於以上二事。有無限感想。吾國軍閥專橫。日謀軍費之不暇。奚有餘資幾百萬。以築此與民同樂之遊戲場。且郵政權操諸外人。又奚能如外人之增價自由耶。吾友以為然否。我到埠未久。歐君亦新回菲地。料理公司事亦忙。故未能常借我遊。所見不多。他日再有所得。再函奉告。茲如命夾上風景片幾頁。請收存。我會將吾友尊名。介紹於歐友歐陽君之前。吾友他日果有遊菲之日。不愁東道無人也。歐陽君多情好客。一聞令名。大有相見恨晚之情。歐君之少君。歐陽俊。本擬就學滬上之約翰書院。後以華僑子姪漢文程度不足。不能中選。意欲轉入金陵大學。適阻於江浙風

通 信

雲。到接申友來電云。於二號經已北上。此子少年好學。我欲介紹於吾友。以為忘年之交。且他京中地面絕無親友。或有疑難。望吾友教之。李惜儂上言八月四號

● 郵書鱗爪

鳴

三馬林達總商會公鑒。承派充實業會議代表。感激之至。適至九月一日出席。另有專函報告一切。先此致謝。何海鳴叩。

詩經葉見元君鑒。承寄銅銘補款二元。收到並謝。麻六甲顏聲玉君鑒。委製之件遵辦。尺寸兩亦已補來。不久即可書上矣。補報亦當寄奉。

▲ 爲君傳語

黃天降先生台鑒。辱承慨助。敝刊印刷費荷銀一百盾。特此鳴謝。檳城吳耀東先生鑒。函悉。囑寄譯刊六份。已如命付郵。到希代分發是荷。檳川黃竟鴻君鑒。風景片十張奉到。刊已照寄矣。此覆。

利巴成南洋時事彙刊社啟

●緬甸之寺觀

亢虎

中國日本皆有大佛。然比之緬甸。直小巫見大巫耳。寺觀之莊嚴亦不及其萬一。緬甸全境到處金塔。露頂。矗立。仰光城尤彌望皆是。其著者曰大光塔。Shwedagon Pagoda。據山爲高。四門洞開。拾級而上。但覺五光十色。目眩神迷。棟宇門牆。悉施雕刻。嵌鑲珠寶。佛像靡麗。尤不待言。大抵金塔。否則玉琢。或坐或臥。香花環珞。圍繞周遭。一大塔居中。數十里外即可望見。小塔環拱。不可數計。均有佛像。自晨至夜。參拜者相踵。男婦伏地喃喃。似互數時不起。有中國僧人數輩。目擊波來請玉佛。每早必到此頂禮。寺門售香燭者多於天竺。普陀。聞塔頂寺。真金敷砌。成。每逢雨節。溝澗中細綿密布。沖下金屑日積。每年計值逾萬。三五年更鎔合塗飾一次。此外尙有一大佛寺。佛像兩尊。一在寺中。玉質趺立。充塞全殿。殿廡雕繪人物極精。皆緬甸歷史故事。一在野外。石質橫臥。儼然山岳。不易攀躋。面目似埃及石刻。及西印度圖騰木刻。不類尋常佛像。此可異也。又近郊有九紋石。(地名譯音)玉佛一尊。高及尋丈。所有寺觀。凡參拜者。自山門卽須脫履。並不得着襪。中外人多苦之。余兩度遊大光塔。並徧遊市內外各塔。赤足行熱砂碎石中。歷二小時而後出。每至皮膚坼裂。甚且血肉模糊。然雖犧牲而不悔。蓋其代價可貴也。聞英皇儲入寺。亦奉行俗禮。惟謹。以示懷柔之意。緬人果歡喜讚歎不已。

國內實業記

●中國地毯工業之沿革與製法及其銷路

(一)概說

中國地毯仿於西藏。傳習於京津。向為富室陳設之華貴品。普通社會用者甚夥。近以西人需要日多。爭向我國購辦。出口之數。歲有增加。今則滬漢各埠。地毯業亦接踵而起。益有發展之象。考歐美本有地毯。其所以獨喜用中國所製者。則以其機器所織。絨薄不牢。若用人工紡織。則以彼國工值之貴。視吾國倍蓰。成本甚大。頗不合算。至於土耳其人工所織者。本勝於吾國。乃今不通銷於各國。即以價格太昂之故。蓋歐美社會中之用地毯。視為家常必需之品。富者或易之。故銷數甚巨。近歐美商人以向吾國定購費鉅。頗有願出巨資開辦工廠於吾國。自行製造者。

國內實業記

天津上海已見實行。說者謂此乃純粹國貨。真正實業。既得沾外利益。又裨益小民生計。前農商部曾提議獎勵斯業。至後未果實行。但願經營是業者。力圖發展。將來在出口貨上。放一異彩。勿因循苟且。將固有之利權。為人所攫奪而去也。

(二)地毯之起源

中國之製織地毯業。現以北京為中心點。一八七一年時。有喇嘛僧數人由西藏入都。觀光後。即留駐於彰儀門大街之報國寺。設立地毯製織傳習所。招集貧苦之子弟。授以織毯技術。一時學習者頗為踴躍。業務逐漸推廣。迄今不及五十年。此幼稚之工業。遂日臻發達。漸成為中國重要工業之一矣。報國寺之傳習所。計分兩班。一設於寺之西院。一在卮院。進學業既成。亦分東西兩派。不相混合。今北京業地毯者。猶有東西門之別。東門之出品較西門出品為優云。一九〇〇年之前。北京地毯僅銷於北京地方。至是年末。始輸出於海外。先是有德人某購得北京地毯。

二種。據歸柏林。因其式樣之美。織工之優良。染色之鮮艷。故大得柏林人士之讚許。其後德商之定貨者。遂接踵而至。迨一九〇三年美國在聖魯易開萬國博覽會時。中國所製地毯亦陳列其內。觀者咸集而觀賞。遂又惹起美國人士之注意。其後各國均知中國地毯之優美。而樂用之。數十年來。輸出之額。大有逐年增加之勢焉。

(三)地毯之製造

地毯之製造法。先以羊毛彈之成絮。紡之為線。以作緯用。再以棉紗數股合紡成線。以作經用。普通經緯線約六七股。最上等之貨有用十股至十二股者。經線係純白色。緯線則顏色不一。依花樣而隨意配之也。機杼用方木四株作井式架。經線先綑於架中。以毛線向經線逐莖編結。用刀割斷。這經線挨次編齊。上壓緯紗線一條。用鐵扒攆緊。此橫紗線數條。合之即謂之一道。通常每道概用三四五條。條數愈多。則地毯每尺之道數愈少。大概每一英方

多至百十餘道為止。地毯之粗細優劣。

即以道數之多寡為準。道少則緯粗而工簡。道多則緯細而工費。編緯線須上等羊毛始可紡。粗緯線則次等羊毛亦可用。故售價之高下。亦均以道數為區別焉。

(四)地毯之原料

製織地毯之原。除各種羊毛之外。駱駝毛及其他之毛類亦可用之。中國羊毛之中。以寒羊毛(產於河南)為最佳。可織細密之地毯。秋毛(直隸順天府及山西石家莊等產者)次之。可用之織普通之地毯。近年輸出於歐美之各種地毯。多係用此種原料製織者。寒羊毛有春寒羊與秋寒羊之別。春寒羊價格昂昂。秋寒羊比較的低廉。普通所稱爲秋毛者。即指秋季中所剪取之普通寒羊毛而言。春寒羊毛一担約值五十二元內外。秋毛一担約自三十四元乃至三十八元。寒羊毛一担(除去砂土)可紡毛絲六十餘斤。秋毛一担約可紡五十六斤。乃至六十斤。直隸順天府所出產之羊毛。混入之砂土較多。紡出量較少。故不能受購買者之歡迎。張家口之羊毛。品質粗硬。不適

細而質軟。故以之製織細密地毯。最為合宜。但來自遠方。運費重大。其價格不無比較的高昂。故不能發展其販路。次山羊毛。其柔軟整直者。亦可供製織地毯之用。然帶有濕氣者。乾燥後即剛曲而不直。織時頗感困難。且染色時亦不易着色。故欲用山羊毛時。須擇其未洗滌者為宜。至用北方及蒙古產之駱駝毛。用作製織地毯。則其纖維細長。質柔而堅。且下似山羊毛之難於着色。然駱駝毛為精妙。不若羊毛彈性勢之強。且價格亦較羊毛為昂云。

(五)毛線之染色

地毯染色。約可分為三種。(一)土法。即用我國顏料之舊式染法。顏料用植物居多。如藍青。藍月色。藍黃。綠黃。紅染。樹染。赭色。紅鉛粉染。紅色。藍綠。紫藍色。樹膠染。黑色。煤砂染。紅淡色。其他各色。則係以上染料配合而成。(二)半新法。即採用外國顏料。依土法浸染。(三)新法。即採用外國染料。依科學方法浸染。考地毯染色。起初完全係

用我國顏料。色澤頗能耐久。尤以藍月色為最佳。惟色質濃厚者。嫩色易於退減。且地毯到美國後。大多數由該處公司用化學法洗之。俾可得一種絲光。殊為美觀。但我國染色除藍月色外。餘色洗後。往往退淡。因之中間有以外國顏料較為鮮明。且固易於著色。染時手續簡易。如有改用外國顏料者。但不諳科學手續。雖用外國顏料。仍以土法浸染。致色不耐久。受潮即變。較反不如我國植物顏料。因之外人皆不樂購。則則退回。時有所聞。經此挫折。今已漸知採用科學方法。成品甚佳。惟尙在試改。聞該業中人云。新法染色。除藍月色不及我國外。餘皆比較鮮明。且能耐久。現在通用者。大都即費用此法。及土法二種。至於土法之羊毛染色。其方法非常簡單。先將羊毛線洗去其脂。以與污穢。然後浸諸染缸中。染後取出。加以梳理。即可用織地毯。羊毛線則來自天津。或張家口。論毛線紡工之細。首推大營。張家口。天津。線。一聞有購入原料。由貧苦婦女代紡。每斤約需銀元十二枚左右。在規模較

國內實業記

大之地毯行。大都設有鐵鍋及煤爐等專為溶解顏料。以期染多量之羊毛線。並有染工數人專司其事。惟溶解顏料時。臭味充滿廠中。於工人藝術衛生上。殊多妨害。至小地毯行。因資本較小。藍色由染坊代染。其餘雜色有自染者。間亦有交染坊者。因之年來北京地毯業發達異常。染業亦隨之而發達矣。

(六)地毯之顏色

我國地毯。除少數專用外國圖樣織成外。大都由顏色及染料上分配之適當。發揚高尚之美術思想。例如地毯染藍色者。精美絕倫。令人羨慕。即黃色地毯在美術上亦占重要地位。而為人所樂購者。惟地毯染色上之分配。適宜與否。在乎工人技藝之精巧。並細心。按照各種圖樣。上顏色分配之。誠恐有混雜不清。使工人難以辨別之弊。由畫師先將圖樣紙用顏色分配適當後。繪就顏色之同樣一紙。以便黑白分明。倘此項圖樣仍有難辨之處。須繪就

之黑白圖樣一紙。安置於經線後。以

用筆摹寫於經線上。工人藝術得運此圖樣作各種顏色上之分配。然現在所造各地毯及顏色及花紋之分配。專為迎合外人心理及推銷國外而設。亦復不少。據云地毯行專做外國行家定貨生意。當定貨時。並有由主顧給予圖樣。或關於圖樣及顏色之分配。特別有所表示。所以精造地毯。因定貨關係。恒為外人所分配。此亦勢之不得不爾也。

(七)地毯之包裝

中國地毯之包裝。不外包卷二法。用包法時。則將地毯疊成幾折。其上包以麻布及草蓆。或先包以麻布。然後再包以蓆。將麻布及蓆縫合。此實為極適當之包裝法。用卷法時。於其中插一圓木棒。卷成從外面套以麻袋。更包以蓆。與包裝之法。同。但此種包法。可免地毯折縐之虞。然搬運上殊感不便。且裝船之際。多占地位。尤不經濟。最近輸出之時。多用箱裝。取其不易損傷貨物。利益較大也。

(八)工人與工場之狀況

均由學徒熟練而上升者。是等學徒多由其父兄與工場訂立契約。服務相當時期。學習期約三年。於學習期內。概不給工資。工場對於此等學徒。概供給其衣食。俟學徒學習期滿。乃給以工資。其工資數額。多係按貨計工。計算方法。織毯工人以能織滿某種類之毯若干尺為一工。例如八十道毯則多以高寬各一尺為一工。九十道毯則以高九寸寬一尺為一工。一百道者以高八寸寬一尺為一工。百二十道者以高五寸寬一尺為一工。每月按日數將所織毯尺數總結一次。規定約平均每日應有一工。每工給價由二角至三角。若一月間所織毯量超過規定工數。例如三十日而織三十一工之毯。則超過之工價之計。月加給較多之工資。每超工之價約四角至五角。反之三十日而所織毯不及三十工者。謂之虧工。依其所虧差數。照超工值扣資。惟近來毯業有一種為失策之舉。即採用學徒制是也。蓋多數毯行。為節省經費起見。每多收學徒少用工人。甚有擬將工人全行辭退。

國內實業記

留工職一二人。工作全以付諸學徒者。此在目前雖為得計。但用學徒。手藝不免低遜。製品自較卑劣。於將來營業。不無影響。且學徒三四年期滿畢業後。不以超升工人。必應遣散另招。則失業者必須另謀生計。而同業增脫爭奪。烈更有甚者。近來外商因鑒於我國毯廠出口之不一致。團體之不堅固。頗有將羊毛自己紡織染色。發交小廠專承織工者。此等小廠。大抵皆滿期工徒自營生計。不得已致為外商所利用。開支既少。取價極廉。迥非大工廠所能敵。又有外商見毯業獲利之厚。有擬在華招此類工人自設廠製造者。長此以往。不加覺悟。恐毯業利益將悉為外人覬覦。我國工人徒為苦力。兩均無利。是不可不肅目光。故遠。謀救濟者也。

中國之製織地毯工場。多屬舊式者。新式工場極少。廠屋卑陋。幾十數人於幾間戶屋之中。其間空氣惡劣。風暗異常。較大之地毯行。每屋安設三四架木機。其距離不過三四尺。小地毯行因房屋較小。故木機亦設置擁擠。至織地

國內實業記

種所用之工具。陳腐不堪。毫無改良之可言。屋中光線充足與否。隨時季而異。在夏日則窗戶洞開。光線尚充足。每屆冬令。窗戶用紙糊。以禦風寒。室中黑暗異常。空氣污濁不堪。廠中對於衛生。毫不注意。隨處吐痰。室中則又塵土飛揚。拉圾滿地。羊毛線屑。充滿室中。至於工人。祇徒住宿之所。即為日間工作之處。天將曉。即將臥具捲起。擱置一邊。臨睡時。將臥具鋪陳地上。紊亂無序。此種設施。實於工人健康。大有妨礙。亟宜設法改良也。

(九)地毯貿易情形

中國地毯市場之交易價格。按一毯內所含經緯數之多寡及其原料材料之如何而定。門市零售。獲利較優。惟銷數無多。至於大宗銷數。皆洋行所定之貨。大都數百尺以至數千尺。但過多則非有數百人之巨廠。不能尅期成貨。外洋原定本多巨數。因各洋行知非一廠所能趕織。往往分定於數廠。近如天津二三大廠。工徒數百人。獨能承造

於洋行經售。其利不薄。而不知設商販

賣於海外。其利尤厚。苟吾國業此者。能擴張營業。至歐美各大商埠直接銷售。則獲利之厚。可操左券也。從前歐戰之時。地毯因銷路停滯。頗受影響。自和約告成。外洋需毯孔殷。定織者絡繹不絕。幾。應接不暇之勢。據西人云。近來歐美用毯者。日見其多。此業必能逐漸發展。綢緞未雨正在斯時。茲特根據海關報告。將民國二年至十二年。地毯出口之數量及價值。列表於左。以資參考。(單位關平銀一兩)

年次	條數	價值關平銀兩數
民國二年	一二·三九六	九九·八六三
民國三年	九·九二三	一〇三·七七六
民國四年	一四·七八二	一六四·八三五
民國五年	二二·八九七	七七四·八七六
民國六年	三〇·九〇一	七八九·六九八
民國七年	一七·七六九	三六七·九四五
民國八年	五一·二〇五	四六〇·五五〇

僑務第一一二二二期

民國十年 四·三二五 一·四二四·二三七 民國十二年 三·二九九·七二七
 民國十年 九〇·四五九 九七五·三二七 民國十二年 四·六九一·〇五二

觀上表可知地毯出口之數。大體上年有增加。而去年之出口數。尤較往年特多。計值關平銀數。比之民國六年。增加六倍之譜。足徵外洋需要之殷。將來發達。正未可限量。是在業者之善於經營耳。茲再將民國二六九十一四個年。間地毯出口之地別條數及價值列表如後。

運往地點	民國二十一年	民國六年	民國九年	民國十一年			
條數	值關平兩	條數	值關平兩	條數	值關平兩		
香港	三·七三一	七·〇八六	一·六五三	一一·二八八	二·二〇九	二八·八〇八	四三·六三〇
澳門			一	三七			
安南	二七五	三〇六	三七六	二五〇	九三三	一·三九一	三三〇
暹羅			五八	五八			二
新嘉坡等處	二·三五〇	二·四二〇	八三〇	九三〇	三七五	五〇六	二·六二六
爪哇等處			七〇	七六			三三四
印度			四三三	三九一	三四·二二七	二六·四三二	一六·〇五八
波埃土等處					四	八八	一·八〇〇
英國	八二八	八·二〇八	一	五	一·七〇四	二四·九九九	一〇五·六二四

第 二 百 二 十 二 號

奧國	比國	和國	挪威	南非洲	澳洲紐絲倫等處	南美洲	美國及檀香山	坎拿大	菲律賓寶島	日本臺灣	朝鮮	伊國太平洋各口	義國	法國	丹國	瑞典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45	897	1	819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2587	793	4810	1844	597	134	133	2697	4808	4241	3328	1864	68	1350	7009	2009	7296

僑務新聞

政事類

外部新訂外國領事責任章程

▲規定八項進行各省

北京外交部以近年通商各國駐在各省領事常因責任問題引起交涉。茲特與通商各國會訂領事責任條例八項。昨已通行各省查照。俾資共守。內容大要如下。

(一)通商各國互派領事。(二)領事遇有公務得與地方官接洽。(三)領事於必要時得拍密電於本國政府。

(四)領事有保護僑民之責。(五)遇非常時領事得有監視條約履行之責。(六)僑民如有爭議或訴訟時得有勸息或主持之責。(七)僑民遇有暴動時領事有制止之責。(八)領事有辦理護照註冊各項事宜之責。

菲議會將令華僑生於菲島者

僑務新聞

註冊

▲菲政府准華僑入菲籍之先聲

菲律賓現埠中華總領事消息。周國賢總領事日前與著名菲衆議員某氏(隱其名)談話。某氏謂菲衆議院中日內當討論一新律。令華僑生於菲島者一律向菲政府註冊。某氏又謂菲島華僑無生死統計。菲政府辦理華人事務極感困難云云。據周領事與人言。菲島華僑之生於菲島者。依法得入菲利濱國籍。然未嘗失去其中國國籍也。以一人而有兩國籍者。華僑中為數不少。菲議會新律通過後。將來菲政府或准華僑生於菲島者入菲籍。惟同時不准兼有中國籍云。

荷美力爭一小島

西里伯呂宋兩島間之巴爾馬斯島。美荷兩國之爭。此島始於一九零六年。現已請人公斷。屬荷屬美。一言而定。此島在太平洋海中。昔在一八九三年。門那多府知事巡視該島。暨三色荷旗。該島土人全係那努沙島移民。當時委

任一土酋為甲必丹統治島民。一八九八年。美人佔領呂宋。美軍艦至該島。下荷旗而升美旗。美艦去而荷艦踵至。升荷旗而下美旗。美艦又繼往。美艦既離該島。荷艦又繼至。土酋自謂無論何國。均一意服從。結果卒歸荷屬版圖。據島中土人所說。該島先有呂宋人三名。為那勞沙人沉之海底。所以報復呂宋人在前世紀劫殺那勞沙人舊仇。由是移居該島者日衆。門那多府知事之巡視該島。由冒險家華人陳順芳作鄉導。陳往來門那多呂宋諸島。經商熟悉諸島民情。故敢引門那多府知事巡視該島。

● 華人入古境之交涉

古巴夏灣訊。古巴排華之事。雖稍停息。對於嗣後華人入境。古政府正在與我國駐使磋商辦法。其提議甚為嚴酷。並有限制發給華商回頭紙。及勒令註冊繳具保證金之說。此事若果實行。則吾僑前途。不堪設想。現聞刁公使已屢議對付打消云。

經濟類

● 華貨不銷墨西哥之警報

▲ 質既粗劣。價尤高昂。何以改良。

全國商會聯合會總事務所昨接墨京中華商會來函。詳述華貨在墨滯銷情形函云。前接大

函擬推。中國出產各項物品。應在國外設立國貨展覽會。或貨樣陳列所。意良法美。至為欽佩。業經照抄通告各在案。現查墨國近十年內商務。本京市商頗有起色。絲髮疋頭羊毛線綢絲襪等。各日本貨物充塞。色澤極合土人之需。其次法國貨物極好。布疋花紋。新鮮光滑。花布羊毛地氈等業。由英法美西班牙等運入。瓷器亦法國最多。精巧非常。英國亦有土產。缸瓦為德國人製造。不甚精美。粗而不堅。日本之瓷器。近來頗能收回一分權利。中國近一二年間。本京華商昌記辦有少許。其貨不甚美觀。未可與人爭競。貨式亦不多。至絲髮瓷器羊毛地氈各貨。均無華產者。茶葉一項。墨京頗可推銷。惜未得有相當資本家組織提倡。至中國之絲髮。製造未能精巧。欲圖推銷。必加改

太重。成本亦重故也。瓷之大花磚。所繪花草人物。未能精雅。不合時尚。以後擬改繪稍細者。總以超麗文雅爲上。墨國十年內革命迭起。商務因而阻滯。現在時局稍平。推銷華貨。此其機會。苟能在墨京開設貨式陳列所。以謀商業之發展。實爲本會之所厚望云。

●中國產品輸往日本神阪二埠

概況

我國與日本之貿易。以日本神戶大阪兩埠爲多。但歷年神阪由日本輸來我國之貨物。與我國輸往日本之貨物相比較。每三個月必超過五六千萬之多。且我國輸往日本之貨。以生貨爲多。最多爲線棉。次則豆餅。而大阪埠尙有一種再入輸入品亦不在少數。所謂再輸入品者。係指彼國生產品。曾輸至我國。利用我國工資賤廉。經我國工人製造成熟貨。或加工而復輸往者。所獲利益。於我無多也。近來中國紬絲亞麻。亦有輸往。然不敵菲律賓之貨。惟

中國雞蛋。則每季輸往恒達百萬。而日本農家已非常戒懼。大提倡其養雞矣。又羊毛輸入。以日本大阪毛織物日見發達。故亦增加云。

●仁丹埠之錫山

英屬仁丹埠。出產以錫米爲大宗。由兩公司領出地段。招人開採。限價每百千二十五元。由兩公司收買。其一公司爲英人的名 Rahman Hydraulic tin Ltd. 其二爲僑胞的名廣隆。皆溢利甚豐。因礦苗較旺。礦工每日所得頗厚。即弱冠小孩。亦能每日獲工銀五角至一元不等。父兄往往遣其子弟日洗流廊（即洗錫米）而荒廢其學年。至爲可惜。記者與廣隆經理林天相君往觀該兩公司礦場。廣隆大都用明湖。其英人公司則多用白鴿湖標湖等。入內觀看。有深至數英里而遙者。沿湖兩旁。樹柱上蓋木板。下築鐵道。轉運礦砂。經過研石沖洗機器。即得純錫米。該拖砂絞盤。因其出發地高。於到達地。且重下而輕上。故不用何等原動力。自能轉運不輟。使人眼簾爲之一新云。

●宿務華僑商業之現狀

菲島宿務土產如芋。蔗。椰干等。一月以來。商情日見發達。凡差是途者。皆欣欣有喜色。論理土產既蒸蒸日上。則凡百商務。應當隨之轉機。方為合式。乃竟有不然者。除安南米一途外。餘如布。途。什貨等。則冷淡異常。以致市面交關。大形困難。尙幸此間與華洋入口班來往。名雖為二十天或六十天之期限。但交關已久。能相體諒。得以加賣加還。少賣減還。固可維持過面。非若各行期單之刻不容緩也。但眼前雖不致如何變局。祇恐市情長此不轉。亦非通人之幸也。

●陳嘉庚公司自製雨衣

星州陳嘉庚公司樹膠製造廠。前已發明膠鞋。羽帽等出品。近該廠復自製各種雨衣。每襲自九元至二十一元。且衣料甚佳。製品亦美。以之推銷南洋羣島。將來挽回漏

僑工類

●日本華工上陸問題之裏面

日本之華工上陸問題。我國使館與日政府交涉半年。迄無結果。日政府藉口調查華工人數。近且謂據調查結果。華工現在在日境人數。實比震災前加多。現共有五千人上下。計在名古屋一帶者二千。東京橫濱一帶者二千。其餘散居各地者一千云云。雖未明白表示嗣後華工絕對不准上陸。然其不願與吾國談判華工問題。則已意在言外。至其所指華工人數。是否確實。固屬絕大疑問。而日人近更謂華工來日。每攜帶日本通用之五十錢銀質廢貨。流毒日境。其故因日前有一華商。至商店購紙烟。給以五十錢日本銀貨。旁有一便衣巡警見之。謂係偽幣。指華人偽造日幣。各報紙齊聲喧傳。說言華人來日者。多不法行為。非嚴行取締不可。日政府更藉此以為禁止華工上陸之好材料。然據華商言。謂現貨乃來日換得者。且非新幣也。故邇來使館宣言。對於華工問題。交涉勢將絕望。惟交涉雖無結果。而近來

有人包辦華工上陸。行同販賣猪仔者。主動者聞係日本之所謂「支那浪人」。而勾通華人中一二不肖分子。以作引線。其機關名之曰某某公司。(名字待查)其法凡華工來日境者。每名繳納五十元或六十元之手續費。即可由該公司包其上陸。但上陸後若被警察驅回。或無處作工等情。該公司概不負責。換言之即為一種上陸費也。聞華工不察。受欺者甚夥。蓋以數十元買得上陸。後又多被警察驅逐。結果空勞往返。徒耗金錢。感受莫大之痛苦。此等行爲。必尚有種種黑幕在。使館方面擬於日內派員至神戶大阪一帶。調查華工情形。現在人數究有若干。及神戶警察署所執行之八苛例。是否繼續施行。又上述之包辦華工上陸詳細內容如何。因神戶領事署對於華工問題。視為無關痛癢。使館屢令其就地查復。付無片字答復也。至大阪一帶。除調查華工外。並將該地華商狀況。商務情形。詳爲查明。藉資奢侈品問題交涉之根據云。

僑務新聞

菲議員主張准華工來菲

菲律賓之納卯。古查描島。及黑人省等處農田。缺乏農工。去年菲島農業年會。議決主張准華工入口。而加以限制。近聞菲衆議員華僑土生子。C. J. Sison。不久將提出議案。准華工來菲耕作。加以極嚴限制。華工若由公司包僱。則每名華工入口。須由公司出保金。彬銀一百元。作爲滿約後遣送回華之經費。聞此案得菲議會多數領袖議員之同意云。

荷屬鐵路工廠華工辦學成績

成績

荷屬胡盧巴烟鐵路工廠華工。熱心華僑教育。糾集同志。捐資倡辦植才學校。有年。本年董事爲伍麟。李七。伍慎。譚梧。陳賢。司徒舉。吳官。黎柏等。皆工廠裏重要頭目。提出擴展該校之計劃。擬設置校內一切用具。以及參考圖書。除自認捐款外。並向廠裏工人。捐集多資。各工人對於教育事業。皆願幫助。其中有大工頭幾位。

雖非董事。亦熱心解囊。該校教員亦頗稱得力云。

●北大優待華僑旁聽生

北京大學。在民十暑假頒布旁聽生規則後。對於旁聽生不許得稱本校學生及升入本預科正生。於是旁聽者只享有幾科及得領各科試驗成績證書之權利。惟對於華僑旁聽生。自本學年起。准補行入學試驗一次。得升入本預科生以示鼓勵云。再聞該校此次華僑旁聽生補行入學試驗。經考試委員會評定及格。得升入本預科者。有容天量等三十八人云。

●菲律賓大學加授中日兩國文字

菲律賓島之經濟權。大半握諸華人之手。而地理上歷史上社會上。與非人之關係。尤至密切。日本在本島勢力亦至偉大。故非人實有研究華語及日語之必要。菲律賓大學校長巴馬氏。有見及此。擬自下學年起。加授中日二國文字。巴馬氏已致函琅埠中日兩國總領事。能否

代為物色此項教師人才。如果此計畫實行。中日華之文化關係。益當鞏固矣。

●吉隆展覽會內華僑獲獎

英屬吉隆坡今次農業展覽會。華僑出品頗多。聞獲得優等獎譽者。陳嘉庚公司樹膠製造品。及南洋電鍍公司之中國製造金屬品。及其電鍍工作。得獲優等獎譽。該公司之陳列品。以電銀色腳踏車為最特色。該車全輛色白如銀。中外人士之瀏覽者。無不贊賞吾國工業日臻優美。利民烟草公司。及磁興隆樹膠製品。以上四號皆獲優等獎。賞。如柏榮女學校之刺繡絲織品。及手工。又保良局國民女學生亦有手工出品陳列。商業部尚有蘇丹街青年國貨公司之中國香梘。味精。絲襪。內衣。皮銀包。爽身粉。面粉。牙粉等。又某美術館圖書明信片等。均得獎譽云。

●溫寧僑況

加拿大溫寧函。此間華僑。昨六月底註冊結束。合計四百六十餘名。內土生四十餘名。婦人八名。華人雜貨店八間。

茶樓一間。衣館三間。有兩間門堪羅雀。將及閉門。不能與西人洗衣。偶競爭。耕園者有四百三十名。近日早貨出市甚忙。蓬仔價現每噸由五十元降至二十元。餘各樣瓜菜時價無常。葱頭一物。是年天旱。大受蟻害云。

●外南夢華人近況

東爪哇伯素基道屬文都魯梭。西都文羅。外南夢。及任抹諸埠中。以外南夢最爲殷闐。鉅大。該埠有海港。交通輕便。輸出之糧食亦多。故該埠在四埠中。商業亦最繁盛。埠中米廠椰油廠。大半爲華人所營業。而華僑人數。亦甚衆多。惟可異者。華僑雖多。而其進步。返不逮他三埠之華僑。就中華會館言之。三埠中華會館。恒在進步歷程中。從未開如外南夢埠會館之時。呈悲觀之狀況。外南夢中華會館。解散已久。迄今尙未恢復。埠中華人。對於會館之存亡。毫不過問。亦足證該埠華僑之進步。不及三隣埠矣。該三埠華僑少年之進步。亦極迅速。他可不論。僅以下述之事爲

證。該三埠少年。已能設立運動團體。而足球一項。尤在進步之中。三埠球隊。互相比賽。亦數見不鮮。蓋亦以聯絡各埠少年之感情也。惟外南夢少年。則異於是。各種運動皆未之聞。即組一足球會。亦力有未逮。埠中蝴蝶頗多。諸少年率以捕蝶爲戲。此又該埠華僑之進步。遠遜三隣埠。遠甚之一證也。

●坤甸中華女子之過剩

荷屬坤甸華僑。潮籍人爲多。梅籍人次之。廣粵閩籍人又次之。近年來生齒日盛。頗有過剩之恐怖。即以女子一方言之。待字閨中。由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者。據可靠之調查家云。新舊埠頭統計有八百餘人之多。推其原因。胥由女子自身缺乏生活能力。惟倚賴夫婿供給其衣食。故中等職業男子。見女子不能合作。若娶之徒增一層經濟負擔。因此遂不敢存娶妻觀念云云。

編者按。坤甸女子過剩。病在缺乏生活能力固矣。然今後欲謀銷納之法。則非興辦女子職業教育不可。蓋職

業教育已興。則無論現在與未來女子皆可受自食之智能與實藝。自可與男子組織家庭。實行互助生活。若是不特女子無過剩的恐慌。且可提高其地位。願關心社會事業者。速起而提倡之也。

●蘇門答拉之鳳梨

蘇島日裏之檀香山蘇島種植公司。曾於半年以前。在其種植園內試種鳳梨。此項鳳梨。均係植於椰樹之間。該公司試種鳳梨之宗旨。即擬於日後經營罐頭鳳梨。與檀香山所經營者相同。故該園即由檀香山採辦鳳梨種子。惟鳳梨在檀香山。一年即能成熟。在蘇島則需一年有半。殆與土質有關也。該種植園將來擬設一專園種植鳳梨。又復與他種植物相雜。一俟有效可觀。即將擴充營業。設立工廠云。

餘

●美人目中之華人

美國人最大之目的。在使移民同化。食毛踐土。同存愛國之心。既入美國。即為美人。不復再存翹望之心。而日本殖民之在加州者。廣購土地權。冀得選舉權。教授日本文字於學校。此均為此邦人士所極端反對者。而於號稱黃禍之日本為尤甚。吾國僑民之在美洲者甚多。散處東西諸州。而紐約舊金山芝加哥諸大埠。皆有吾人之居所。號稱唐人街。以習慣言語思想之不相接近。而黃白人之界限。依然判若鴻溝。此邦有東自東西自西之謠。East is the East. West is the West. 信不誣也。美人稱吾人為 Chinaman。吾人之居所為 Chinatown。凡此稱謂。均有殊別意味。不容吾人漠視者也。美國東西城鎮之殷富者。皆有中國之洗衣舖與中國餐館。林立其間。在美人心目。以為吾人來此者。除業衣館餐館而外。無他目的。此最庸鄙之思想。亦最占勢力之思想。變人人具之。雖未成人之域。提亦然也。

錄

出 品 類
 鐵 器 類
 鋼 材 類
 銅 材 類
 鋁 材 類
 五金 類
 建築 類
 機械 類
 電 氣 類
 交通 類
 農 業 類
 醫 藥 類
 工 具 類
 家 具 類
 日 用 類
 文 書 類
 禮 儀 類
 其 他 類

江 蘇 省 工 業 局
 蘇 州 工 業 局
 無 錫 工 業 局
 鎮 江 工 業 局
 揚 州 工 業 局
 寧 波 工 業 局
 紹 興 工 業 局
 嘉 興 工 業 局
 金 華 工 業 局
 溫 州 工 業 局
 寧 德 工 業 局
 龍 岩 工 業 局
 泉 州 工 業 局
 廈 門 工 業 局
 汕 頭 工 業 局
 廣 州 工 業 局
 肇 慶 工 業 局
 江 門 工 業 局
 韶 關 工 業 局
 南 寧 工 業 局
 貴 陽 工 業 局
 昆 明 工 業 局
 西 寧 工 業 局
 蘭 州 工 業 局
 銀 川 工 業 局
 西 藏 工 業 局
 內 蒙 工 業 局
 察 哈 爾 工 業 局
 綏 遠 工 業 局
 寧 夏 工 業 局
 甘 肅 工 業 局
 西 北 工 業 局
 陝 西 工 業 局
 山 西 工 業 局
 察 哈 爾 工 業 局
 綏 遠 工 業 局
 寧 夏 工 業 局
 甘 肅 工 業 局
 西 北 工 業 局
 陝 西 工 業 局
 山 西 工 業 局

本 報 代 理 各 種 報 刊 登 告 廣 一 第 行 先 貨 國 報 刊 登 告 廣 一 第 行 先 貨 國 報 刊 登 告 廣 一 第 行 先 貨 國

廣 東 省 工 業 局
 廣 州 工 業 局
 肇 慶 工 業 局
 江 門 工 業 局
 韶 關 工 業 局
 南 寧 工 業 局
 貴 陽 工 業 局
 昆 明 工 業 局
 西 寧 工 業 局
 蘭 州 工 業 局
 銀 川 工 業 局
 西 藏 工 業 局
 內 蒙 工 業 局
 察 哈 爾 工 業 局
 綏 遠 工 業 局
 寧 夏 工 業 局
 甘 肅 工 業 局
 西 北 工 業 局
 陝 西 工 業 局
 山 西 工 業 局
 察 哈 爾 工 業 局
 綏 遠 工 業 局
 寧 夏 工 業 局
 甘 肅 工 業 局
 西 北 工 業 局
 陝 西 工 業 局
 山 西 工 業 局

不 論 何 種 報 刊 登 告 廣 一 第 行 先 貨 國 報 刊 登 告 廣 一 第 行 先 貨 國
 JOHN H. BROWN
 300 Michigan Ave. Chicago, Ill., U.S.A.

廣 東 省 工 業 局
 廣 州 工 業 局
 肇 慶 工 業 局
 江 門 工 業 局
 韶 關 工 業 局
 南 寧 工 業 局
 貴 陽 工 業 局
 昆 明 工 業 局
 西 寧 工 業 局
 蘭 州 工 業 局
 銀 川 工 業 局
 西 藏 工 業 局
 內 蒙 工 業 局
 察 哈 爾 工 業 局
 綏 遠 工 業 局
 寧 夏 工 業 局
 甘 肅 工 業 局
 西 北 工 業 局
 陝 西 工 業 局
 山 西 工 業 局
 察 哈 爾 工 業 局
 綏 遠 工 業 局
 寧 夏 工 業 局
 甘 肅 工 業 局
 西 北 工 業 局
 陝 西 工 業 局
 山 西 工 業 局

廣 東 省 工 業 局
 廣 州 工 業 局
 肇 慶 工 業 局
 江 門 工 業 局
 韶 關 工 業 局
 南 寧 工 業 局
 貴 陽 工 業 局
 昆 明 工 業 局
 西 寧 工 業 局
 蘭 州 工 業 局
 銀 川 工 業 局
 西 藏 工 業 局
 內 蒙 工 業 局
 察 哈 爾 工 業 局
 綏 遠 工 業 局
 寧 夏 工 業 局
 甘 肅 工 業 局
 西 北 工 業 局
 陝 西 工 業 局
 山 西 工 業 局
 察 哈 爾 工 業 局
 綏 遠 工 業 局
 寧 夏 工 業 局
 甘 肅 工 業 局
 西 北 工 業 局
 陝 西 工 業 局
 山 西 工 業 局

上海女子工業社

為中國女子第一創辦的日用品製造工廠
 ▲出品有指南牌
 牙粉 芝蘭香粉 芝蘭霜 芝蘭生髮油 芝蘭花露水
 水美髮膠 西裝軟領 愛國志士女界同胞 幸賜南針

振豐棉織廠

出品精良 銷行廣遠
 春秋衫 桂地衫 汗衫袴
 各埠洋貨店均有出售
 上海法租界新界路

恒興工廠

馬商標註冊免稅
 三股絲 雙股絲 絲光線
 廠址上海 崑山崑底
 批發處 聖興街
 毛絨洋雜貨號均有出售

粹成傘 國貨製 能蔽日 可禦雨 飛鴻牌 最精緻
 批發處 上海石路安泰路 各埠洋貨店均有出售

上海總商會月報

中國唯一之商報雜誌
 第四卷第九期出版要目
 一 中國之錢幣與信用 (記者)
 一 整理問題與議 (謝菊曾)
 一 中國財政之根本問題 (馬寅初)
 一 山東鐵路之歸化 (菊曾)
 一 中國之維持民食方法 (蔡正華)
 一 日本之紡織業 (下篇) (蔡正華)
 一 商業管理之季點 (許華)
 一 商業上失敗之教訓 (真航)
 一 中國陶磁業述略 (愛白)
 一 上海工部局電氣股 (臥之)
 一 過去一年之瓜田糖界 (劉士木)
 一 航運大干 (張俊馬)
 一 斯格特 (傅略) (施行)
 一 其他要目繁多不及備錄
 一 全年大洋二元零售每册
 一 大洋二角郵費在外發行所
 一 上海美界北河南路天后宮
 一 橋塊上海總商會月報社
 一 售處各省埠商務印書館中
 一 華書局

自求工廠

螺 釘 鉤 鈕 扣
 多 富 正 二 行 廣 出 衆
 福 國 副 牌 銷 遠 品 多
 製 造 行 發
 上海界租界路三一號

中華百貨商店 天津國貨售品所

發售各種綢緞 線呢 布 絲 綉 日 禮 凡 必需之品 無不應有 有盡有 印 索 即 寄

天津北馬路

附 錄

柔佛星州間鐵橋之新交通

周三十哩之新加坡島。僅以柔佛水道。與馬來半島之南端。隔水相對。水道狹處。不及一英里。循新加坡島中之鐵道而行。至最終之鬱蘭 *Woolmer's* 站。遙眺柔佛。山林在望。明媚如繪。濱海高樓。歷歷可數。然人物至此亦不得不藉舟楫。以與半島連絡。度登北岸。即爲柔佛王國。英屬馬來聯邦 *United Malay States* 中最大之一邦也。雖與星洲同隸大不列顛帝國旗幟之下。然貨物至此。即須納稅。幣制雖同。郵章則異。入境間禁。頗廢周旋。故此一窪之水。不啻天限鴻溝也。

於水道間填築橋堤。以連半島星洲之交通。聯邦政府與海峽殖民地政府 *Straits Settlements* 早表同意。議決之期。在歐戰以前。總經費一百萬磅。英政府負擔三分之二。

附 錄

二柔佛及其他政廳負擔三分之一。其計畫只限於鐵道一項。更有人道車道。一指摩托車等。一則爲柔佛政府所要求。英政府贊成之。其道路追加費七咸歸柔佛負擔。事已決定矣。柔佛方面。因負擔過重。由柔佛政府直接向英本國殖民省抗議減輕。其後獲得圓滿之解決。工程方着手進行。適值歐戰發生。無暇及此。遂告延期。戰事告終。一千九百十九年六月。披督蒞行興工禮。沈第一石於水道深處。嗣後工事進行。極爲神速。結果。逾前所預定時間而竣工。一九二三年十月。鐵道即可貫通。橋之基礎。以特製之運船。置起重機。運可驚之巨石。以填積成之。石取諸新加坡島內之武杰典馬 *(Sungei Melayu)* 武杰嶼影 *(Sungei Melayu)* 兩處之巖。採取而來。出水橋身。等砌石塊。中填細石。敷以泥沙。反覆數次。極爲堅牢。費時共四年。除使役極數之人員。任指揮之責者爲英人。任粗笨之工爲結寧人。任細製之工。則爲華人。一九二四年六月。全部橋工完成。橋之兩旁。設立電燈。入夜倒影海中。宛如兩

橋務第一一二二期

道金蛇。橫渡天塹。月夜風靜。遊人如鯽。步於長橋之上。飽餐柔佛山水之秀色。飄飄有欲仙之概。苟一回憶當年水道交通。僅賴兩三小汽輪。輪流交渡。商旅往來。則以小漁舟。蕩漾於波濤間。今昔之感。能勿嘆人工能侵服自然界耶。

橋長一英里弱。廣六十尺。離水橋身十二尺。柔佛車站處闊三十尺。近東橋面敷設來復鐵軌。其西則為人道與汽車道。近柔佛之一端。鑿一船渠。以便海舟之來往。上架以立體長方鐵質。橋側立一樓。為電氣機關。專司開閉鐵橋之用。需電力極巨。開閉之時。巨聲隆隆。疾徐有度。橋面離水十二尺。開時頂端離水四十二尺。

此震鑠馬來聯邦與海峽殖民地之柔佛海橋。一九二四年六月內全部竣工。二十八日星洲總督蒞行莊殿之落成典禮。是後星洲半島間之情勢或大變。柔佛巴魯(Batu Pahat)柔佛土都一省當其衝。影響尤速。以推理方可知柔佛以後之柔佛。應有下列各點之變遷也。

▲關於交通方面。星加坡無數之汽車。輾促于一小島之上。竭其馳騁之長。僅得二十餘分鐘。即已濱海。橋成以後。長途開駛。可上溯馬來半島。經暹羅以達印度支那半島。及中國之邊境。馬來聯邦之鐵道。載運貨客。不必因一灣之水。費起落時間至十餘分鐘。此半島星洲全部共同有利之處也。柔佛巴魯實有代表各埠。首先接受此利之點。此後因汽車之通行。一小時餘。即可往返於星洲柔佛間。因鐵道之直接行駛。貨物之運送。濱海各埠。將棄其笨拙之海運。而為陸運。而由柔佛輸出馬來半島南端之天產物。當驟增其數目也。

▲關於經濟方面。遊英屬者。莫不知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所轄之地。為已啟發。其實得此令譽者。以海峽殖民地中。有名聞世界之星加坡與檳榔嶼兩商埠耳。馬來聯邦中。其西側因有縱貫半島之鐵道。不少萬人以上之城市。然距柔佛巴魯二十餘哩之地。藁莽叢生。野生椰子與高聳之麻栗。祇足為熱帶膏腴土壤之標幟而已。出入

之點綴濱海沙溼。時聞凶鱷襲人。此地去星洲未遠也。待人而爲。如斯其甚。舉例以推。則英屬馬來半島雖已開墾。而未盡其能也。橋成以後。企業家因交通之利便。當能移全注星加坡之目光。而分愛于無人過問之地。潛伏而未發之寶藏。得以陸續貢獻於人類。未來之產物。亦次第增加。則此橋之與半島南端之經濟。關係亦甚大也。

又訊。一九一九年興工建築之柔佛橋道。經五閱年之歲月。投一千七百萬英銀之巨費。沉入一百五十萬立方米突之石塊。全長三千四百六十五英尺。於六月二十八號舉行開幕典禮矣。開幕儀式告成後。一時車水馬龍。如衝決堤。是日。通過橋道之摩托車。凡五百餘輛。載客囉喇車。祇停止於橋端。尙不在計算之列。二三日。亦在百五十輛。乃至二百輛之間。然多爲星洲遊客。領略新橋之況味。特偏而來。非可舉爲常例也。以後。嚙形沉寂。而通過橋道之摩托車。平均亦在六七十輛左右。以上爲守橋職工

附錄

所口述。柔佛巴魯一埠之私人摩托車。及出賃摩托車。現數達九百四十輛以外。合半島南端之各埠。而共計之。其數亦至可驚。今後。有事於星洲之官民。不及趁坐火車者。皆可代以摩托車矣。即通常來往星柔間。以四人共僱一汽車。其費反較二等之火車票爲廉。星柔間之摩托車費。每次兩元。以至兩元半。夜車不在此例。以故。開幕僅及一週餘。即有車輛肇禍之慘聞。惟柔佛方面。對於市政方面。據當地政府中人。所傳述之計劃。已有兩點。

(一) 火車站移設於該埠之西方。現有車站之左右。建設新市。以與舊市連絡。

(二) 濱海之 Tirahim Road 即直與士乃巴圖巴轄。麻坡等之大通。一修廣警署連近之一段。使與橋端海濱。成一直線。

柔佛巴魯。陵阜起伏。林壑幽邃。兼以一灣海水。望月觀潮。饒有詩意。若加以人工之努力。不難使他埠人民。願受一塵而爲之氓。而該地富僑。亦以繁盛自操左券。大興土木。

以待來者如十六間之吉寧人新屋餘座。廣東街之黃阿福新屋一列。越鐵道以西之已成與方興之屋宇。數亦三十左右。資本家投機手腕。亦至可畏已。雖然。厭棄星洲之車塵。煤烟之生活者。無不心祝柔佛巴魯。早建小檳榔嶼之新埠也。

瑞典商務通訊機關之組織及其職務

錄十三年二月七日
收駐瑞典使館報告

歐戰終止。海運大通。市場供求之勢。既殊商戰之競爭。遂烈。捷足先登。端賴消息之靈敏。以爲應付。且世界商場範圍。歐戰後驟形縮小。如俄國固無貿易之可言。而因戰事元氣頹傷。不復有銷納外貨之力者。尤比比皆是。各國商界。亟亟向海外謀新勢力之發展。以爲補救之計。此近年商戰趨勢。日行東漸之主因。人所共見也。夫組織機關。互通音訊。以謀新市場之開闢。暨舊有勢力之維持。固爲商界本身原有之天職。而在國家方面。亦應力予獎掖。以助其謀。所以提倡發展之道。

歐美諸國。有鑒及此。均次第有商務通訊制度之施行。茲將瑞典商務通訊之組織。及其力事改革之情形。述之如下。

瑞典自一九一九年國會通過商務通訊建議案。旋於外部添設特別商務一司。置司長一人。其職掌爲：

- (一) 總轄通訊事宜。
- (二) 督飭駐外商務人員之調查報告。務使其於瑞典工商諸業有直接或間接之關係。
- (三) 考核駐外商務人員關於瑞典對外貿易條陳。遇必要時。曾同商部處理之。
- (四) 介紹本國工商各界與駐外商務人員。聯絡接近。俾得直接或經由該司。以與駐外商務人員通訊。特別商務司之普通職務。略分三項：
 - 第一項。關於商務之政府處置問題。如進出口貨物之禁令。海關之稅率。專利商標之特權。匯兌之規則。以及財政之統計。郵電交通之狀況等。

形勢所及於工商各業之影響及現象。

第三項。爲關於商務通訊資料之搜集。又分三類。

第一類。爲普通進出口之手續。及在各國處理營業

所應注意各節。如輸運交易付欸借貸等習慣。

第二類。爲辦理工商各界委託有關其營業之調查。

如產額種類時價銷耗以及輸出輸入營業競爭

之狀況等。

第三類。爲各公司商店營業狀況之調查。

現在駐外商務人員計共十二人。其中四人爲商務秘書。

職銜則爲商務參事。隸屬於駐德法美西班牙四公使館。

餘八人爲商務隨員。分駐遠東南美各地。商務參事之職

務如下。

(一) 輔佐館中長官。辦理各項隨時發生之經濟問題。

(二) 以特別審慎之態度。注意各國海關稅率之修

改。所及於瑞典商務之影響。

(三) 對於經營進出口各商家。與以實際之援助。使
得避免一切營業上之困難。

(四) 辦理本國商界通訊事宜。

至於商務隨員之職員。純爲調查駐在國商務情形。隨時
報告政府。並兼辦商務通訊事宜而已。此外尚有使領各
館之經濟報告。近亦漸爲各界所重視。而成爲經濟界中
一種有價值之外交官報告。

商務特別視察員者。爲富有經驗之專門家。由政府派赴
指定地方。就該項專門事務範圍以內。爲實地之調查。是
爲最近一種特別之措施。瑞典植物纖維輸出家。鋼鐵輸
出家。近由瑞政府任爲特別視察員。前赴南美。各就其輸
出事業。實地考察。此項制度。創立未久。僅於南美試行二
次。上列二員調查所得之成績。頗爲瑞人所贊許。主張繼
續推行於歐亞各國。蓋以此項視察對於商家確能與以
最完備可靠之指導。使其洞悉對外貿易之要素。以運用

其經濟財力。為有利於輸出之處置也。以上所述。為瑞典政府方面關於商務通訊之組織。至於工商兩界。亦努力進行。各有組織。而尤以瑞典輸出總商會為首屈一指。其所建議。審慎周詳。多所供獻於政府。然各界商務通訊之組織中。最為商家所注意者。仍係駐外商務隨員之報告。以其為對外商務上之一種先導。雖其報告中所條陳各節。未必能見諸實行。然關於本國需要及世界商場供求之重要紀載。政府商家。均視為依據。以決應付之方針焉。多數輸出公司。或因支店分駐海外。或因他項聯絡。各有其通訊之完備組織。無仰恃政府之必要。惟際茲經濟窘困之秋。一部分不能以巨款為嘗試之調查者。仍惟政府之馬首是瞻。此本年南美方面所報告瑞典輸出貨品在該處銷售之情形。暨直接由南美自行輸入原料之條陳。大為商界所歡迎也。外部特別商務司。近為提倡海外商業。謀新市場之發展起見。會同商部。將瑞典及各國之經

文字之經濟彙刊。即其一

焉。此外又復制定章程。對於從事對外貿易之青年。政府年給以補助金。使其在外國實地練習。並報告其經驗之所得。以為參考之資料云。

和蘭國外人入境條例

錄十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收駐阿姆斯特得達姆領館報告

第一條。凡有或以工作而有生活資力之外國人。按以下四條之規定。准其進入國境。

第二條。凡持有合法護照之外國人。准其入境。護照具有下列之條件者為合法。

甲 由該外國人所屬國政府機關或政府委託之機關所發出者。

乙 經駐在該國之和蘭外交或領事代表予以簽證者。

丙 未失時效者。

第三條。凡外國人持有他項介紹書。足以證明持有者之身分。並到和之事由者。准其入境。

無照證之外國人但親向和蘭官署報告其身分來處並判和之事由者得准其入境。於前項准許入境時得令該外國人提出二人以上之保證。但作保之人須為警察官署所素知者。

第五條。准許入境及居留。由邊界或外國人初到地之警察長官於取驗護照或他項介紹書時行之。該項護照或介紹書於准許入境及居留時即時發還。或由警察長官暫為存留。

第六條。一次之入境及居留證以三個月為限。期滿後得由該外國人僑寓地之警察長官延長之。

上項居留延長之請求。非於該外國人不具本條例第一條所稱之條件時不得拒却之。

警察長官於拒却居留延長之請求時。應速將該案移送初級法院。按本條例第十一條之規定處理之。

第七條。外國人於居留地警察及寓所主人討閱其護照或介紹書。並其准許入境及居留證書時。應授予閱

看。

第八條。未有入境及居留准許證之外國人而已在和蘭國內時。得由該外國人所在地之警察長官仍按外國人初入境之規例。給予入境及居留准許證。

第九條。凡未有入境及居留准許證之外國人而潛行入境者。一律送出國境。

第十條。已准留境之外國人除以君后命令外。非經該外國人所在地初級法院頒發命令。不得送出國境。

第十一條。初級法院推事。非於傳訊該外國人後。認其不具第一條所稱之條件時。不得頒發出境之命令。

法庭於傳訊該外國人時。應製作筆錄。外國人經傳不到。即發出出境命令。並於該命令中註明傳不到庭字樣。

出境命令中。須叙明應送出境之原因。

法庭筆錄及出境命令。應由初級法院製作繕本申送省長。

對於出境命令及該命令之執行。君后有撤銷及停止執行之權。

出境命令。在向君后或依第三十條之規定。向大理院抗告中得執行之。

第十二條。妨害治安之外國人。得以君后命令驅逐出境。

以君后命令驅逐出境之外國人。應於接到命令後十四天內出離國境。

在上項期間內。該外國人得依第二十條所賦予之權利。提出抗告。於抗告期間內。對該外國人應加以看管。

不為抗告。或雖為抗告而經大理院駁回時。得將該外國人逐送出境。

送出國境以越過邊界為止。但被逐出境者。得自己指定至何邊境。

第十三條。君后對妨害治安之外國人。得以君后命令指定一處。限其居住。或指定某處。限其不

得居住。

第十四條。刪。

第十五條。受判決之外國人。於服刑期滿後。即予送出國境。

第十六條。刪。

第十七條。刪。

第十八條。刪。

第十九條。本條例對於按照民法第八條取得與和蘭人同等地位而定居於國內之外國人。及與和蘭婦女結婚。或曾與和蘭婦女結婚而在和蘭生有子女之外國人。不適用之。

第二十條。凡受本條例制裁之人。有主張保屬和蘭國民或應受前條例外之待遇者。及在本條例第十二條所稱之情形。得根據各該項理由具狀。於十二條所定之期限內。投向大理院。為不受本條例制裁之聲請。上項聲請。大理院於諮詢總檢察長後判決之。

署官吏一體奉行。

●秘魯獨立紀念之觀察

一九二四年七月二十八日。非秘魯民國獨立第一百零三週之紀念日乎。是日也。上下休業。朝野騰歡。內白外紅之國旗。飄搖掩映。五光十色之燈火。照耀輝煌。珠簾綉幔。歌舞連宵。車水馬龍。遙遞百里。懿歎休哉。此紀念日也。

顧秘魯何由而得此紀念日乎。人皆知微阿根廷之汕馬丁。而秘魯之獨立無從而宣佈。人亦知微委內瑞刺之士蒙和利華。而秘魯之共和無從而確定。是則汕馬丁者。誠秘魯之自由神乎。士蒙和利華者。誠秘魯之平等佛乎。雖然。其中牽制西班牙之後援軍。而完成汕馬丁及士蒙和利華之志者。則又賴有美利堅之們羅主義也。當十九世紀之初。拉丁亞美利加諸國。苦於西班牙之虐政。紛紛起義獨立。其時們羅巴諸國。專制君主國。憚於民權主義之澎湃組織。所謂神聖同盟。思有以挫其氣。而西班牙遂藉

本條例登政府公報公佈之。仰各該管

此同盟之威力。汲汲然謀鎮壓南美之叛亂。當斯時也。秘魯之革軍。不至再為班人所勦滅者。賴有們羅主義耳。們羅主義之宣佈。在一八二二年。其惟一之目的。即所以對抗歐洲之神聖同盟。而作拉丁亞美利加獨立之保障也。試剖解此主義之性質。可得下列之三要素焉。一。亞美利加大陸中。凡已宣告自主之國。們羅巴不得以之為殖民地。二。們羅巴諸國。若欲壓制拉丁亞美利加。是即與美國為敵。三。們羅巴同盟諸國。不得擴張其政體於南北美。否則視為破壞美國之和平。試細釋其語氣。豈非隱然以保障中南美獨立自負。而將出與西班牙甫征軍為難耶。自此主義宣佈後。西班牙之後援軍。遂不敢越雷池一步。而汕馬丁及士蒙和利華始克奏厥膚功。是則謂秘魯之得有今日的國慶。實間接受自們羅主義之賜。豈虛語哉。宜乎每逢美國國慶日。秘魯必為之休業誌祝。而去年美國之國慶。秘魯且為之舉哀如儀也。

然秘魯之獨立。迄今已歷一百有三週矣。其國勢之現象

如何。是又吾人所樂於研究者也。請得而申論之。

一政治未臻穩固也。秘魯政治。大都承西班牙總督時代官僚之遺習。改革以來。形式上雖略有變遷。精神上仍衣鉢相傳。人人以從政爲利藪。失意者無從得利。則暗圖革命。百年以還。政象端緒。極其戰亂之焦點。有以一年而數易總統者。亦有以爭奪政權之故。竟將總統加以焚弑者。斯可異矣。夫秘國之正種。本爲印第安人。而印第安人實占全國人口十之八九。就民爲邦本之義論之。秘國之主人翁。舍印第安種其誰屬。是則秘國之國土。應名爲印第安人之國土。秘國之政權。應公諸大多數之印第安人。今也不然。彼國之政權。幾爲少數白人之專利品。歷次所演革命。不外少數白人之內訌。與大多數之印第安人無與焉。而與政治之改良。更無與焉。推其原因。蓋與建都地點有莫大之關係也。夫政治臻於穩固之國家。建都地點本與政治毫無關係。若政治未臻於穩固。則其都城必爲國

定之後。政府之行爲。國民每不足以監督之。縱稽古今。橫覽中外。比比皆是矣。秘國人民多居於內地。利馬之交通雖便。而附近之人口較少。少數以政治爲生活之白人。逐鹿於此地。自爲戰爭。其影響既不甚及於全國。其行爲亦得逃多數國民之監視。此其所以易啟強梁者。非分之求。而政象終難臻於穩固也。嘗考墨西哥之革命。始則白人自相革命。繼則白人革白人之命。而結雜人爲援。終則雜人革白人之命。而結印第安人爲援。迨印第安人漸出而問政。則革命之風潮遂滅。今秘國之政治。尙始終迴旋於第一階級而不進。殊可惜矣。倘彼國之政府。果能幡然改悟。轉引多數之印第安人。以爲同調。俾得參與於政治之列。斯所謂政府者。可確受國民多數之委託。其行爲必受國民多數之監督。庶政治有軌道可循。而革命之風潮自息矣。惜乎彼邦人士。尙不足以語此也。

二鄰國未能輯睦也。秘魯本烟架帝國之一部。烟架自主角甲巴建國以來。中經西班牙人之入主。以至於汕馬丁

智利玻利斐亞厄瓜多哥倫比亞及阿根廷之一部。迨至離西班牙獨立以後。始各自分離。不相統屬。然彼此固仍爲兄弟之國也。按諸唇亡齒寒輔車相依之義。似應互相提携。共謀親善。今乃不然。秘國常與諸國齟齬。輕啓釁端。一八二七年。刺瑪總統與哥倫比亞宣戰。一八四一年。牙馬總統與玻利斐亞宣戰。一八五六年。吉咄咄總統與厄瓜多宣戰。一八七九年。布喇總統與智利宣戰。兄弟鬩牆。自戕其種。迄今意見猶未泯除。其中尤爲庇國留莫大之恥辱者。莫如智庇一役。是役也。海軍覆沒。首都被佔。一八八三年。簽定冷江和約。將打喇伯加永遠割讓與智利。而登拿亞利架亦允借與十年。期滿究應誰歸。由兩地居民投票公決。不料智利竟視同割備之借。州不允履行條約。且將兩地秘僑驅逐出境。庇國處於強權之下。無法與爭。因思一八八一年。美國加佛總統之宣言。有謂拉丁亞美利加諸國所有紛擾事件。宜以美國爲其裁判云云。遂

於前年將此案移交美國裁判。虞未審能否互相讓步。以言歸於好耳。

三財源歸人掌握也。庇國國家歲入。以食鹽專賣爲大宗。近來海關收入較多。內地各種賦稅亦復不少。據一九二四年之預算。歲入部七百八十七萬九千四百八十九磅。二元三毫一仙。而歲出部亦爲七百八十七萬九千四百八十九磅。二元三毫一仙。紙片上之出入。似可相抵。然實際上收入減少。支出加多。官員欠俸。軍警欠餉之事。中國不能獨擅其美矣。國內一切稅收。自一九一三年全數改由商人組織公司承辦。國家依法監督之。尙較中國之主張含糊包辦者爲好。大半太舊式之國家。對於財政總局尋相同之蹊路。五十年前。秘政府銳然注重交通。然皆借款興修。一八八六年。積欠外債本息至美金五千五百二十萬磅有奇。英人聲言秘國財政破產。倡議組織債權團體。管理秘國財政。一八九〇年。成立秘魯總公司於倫敦。承接秘國外債。同時秘國政府允將一定物權交該總公

司管理。舉秘國所有之鐵路船隻電報電話海島養及的喀喀湖之航權。完全讓與該總公司管理。而秘政府每年尙再付總公司美金八萬磅。以作休口岸海關稅爲抵押。以上各種讓與權。訂明以六十六年爲限。限內秘政府一八六九年一八七〇年及一八七二年借入之外債。由總公司負責代償。而在讓與期內。要許總公司有改組各公司及抵押之全權。以區區五千餘萬之美金。乃將全國之交通權。并數十年所經營之交通機關。輕輕斷送外人。豈果出於萬不得已耶。抑當局者之有所利而爲之耶。然要之以內亂無已時。財政紊亂。爲其總原因。吾書至此。使吾懸念中國現狀不止。一九零七年。此約又延長十七年。內容小節上。雖略與秘國以權利。並許於延長期內。將舊有路線所得純益折半交與之。惟合同完滿之期。已展至一九七三年矣。距今尙有四十九年。河清難俟。不知此四十九年中。更有何種之變化也。秘國交通事業。已大半入

清又將全國郵政及通商

美太平洋沿岸已成之海底電綫。及無線電已成之電台。約二十處。及其他八千英里之電綫。三千英里之電話綫。悉數讓交英國馬干尼無線電公司管理。以二十五年爲限。限內公司有改組及管理之全權。而秘國之一切交通權。至此已斷送無遺矣。甚至利馬京城之電車。其總公司亦設在倫敦。主權誰屬。亦不問可知。夫財政及交通。乃國家之命脈所繫。今乃一一握於他國之手。國欲發展。其可得乎。由此觀之。庇國雖號稱獨立民主之國。其去獨立民主之途尚遠。今日之國慶紀念。雖備極繁華歡樂。亦形式上之繁華歡樂耳。其內容可悲可痛之事。實非片紙尺素所能一一道盡也。願彼國人。雖在醉生夢死之中。不知力圖振拔。反謂謂然。自比於文明之列。華僑義則爲彼發覺天然之利源。有披荆斬棘之功。近則爲彼維持小民之生活。有通商惠工之誼。今彼反加以障礙進化之罪名。輒欲排而去之。忘恩負義。以怨報德。冥冥之中。此良友。其亦不思之甚矣。